

# 彰化漁港區域劃定說明書

漁港區域劃定係依據漁港法第 5 條、漁港法施行細則第 4 條辦理。

依據漁港法第 5 條：「第一類漁港之漁港區域，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有關機關劃定，報請行政院核定後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。第二類漁港之漁港區域，由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會商有關機關劃定公告之，並報請中央主管機關備查。」；另依漁港法第 2 條：「本法所稱主管機關：在中央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；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；在縣(市)為縣(市)政府。...」；漁港法第 3 條：「一、漁港：指主要供漁船使用之港。二、漁港區域：指依第五條所劃定漁港範圍內之水域及漁港建設、開發與漁港設施所需之陸上地區。...」。

由於彰化漁港屬新建之漁港，目前仍在建港中，尚未開港營運，故中央主管機關尚未依據漁港法第 4 條指定為漁港，至於彰化漁港之類別，依據行政院秘書長 107 年 5 月 23 日院臺農字第 1070015354 號函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7 年 6 月 4 日農授漁字第 1070220896 號函內容：「...彰化漁港係屬第二類漁港，爾後該港之規劃、建設等相關事宜，請依漁港法規定核處...」。

據此，彰化漁港建議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指定為第二類漁港，其主管機關為彰化縣政府，並依據漁港法第 5 條，由彰化縣政府依漁港法會商有關機關劃定彰化漁港漁港區域公告之，並報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備查。

依據漁港法施行細則第 4 條，編纂漁港區域劃定需檢具之下列文件，變更時，亦同：

- 一、劃定或變更之主要理由書。
- 二、漁港區域說明書。
- 三、關係區域調查表。
- 四、漁港設施調查表。
- 五、漁港主要設施構造圖。
- 六、漁港區域平面圖。
- 七、直轄市、縣(市)管轄圖。
- 八、其他必要之文件或證明。

## 一、劃定之主要理由書

政府為避免因彰濱工業區之開發而影響彰化縣海洋漁業的發展，並為保障彰化縣漁民的生計，乃於彰濱工業區鹿港區西北角吉安海堤內側預留約 51 公頃之水陸域作為彰化縣發展海洋漁業的漁港用地。

彰化縣政府(以下簡稱 本府)依據行政院 103 年 11 月核定「彰化漁港開發案近程(可開港營運)計畫」先推動近程計畫第一階段(以下簡稱近程一階計畫)，並已積極推動近程一階計畫各項工程，目前已於 107 年 1 月完成「北防風林填築及圍堤工程」，其餘之防波堤及內港口、漁筏停泊區(東側部分)及浮動碼頭等則分兩工程標施作，預計 110 年 4 月初完成近程一階計畫，並開港營運。

彰化漁港係新建漁港未來於在開港營運時，中央主管機關應依據漁港法公告漁港區域範圍及漁港計畫，俾依漁港法納入管理，由於本港目前之開發與範圍早已於 103 年 11 月奉院核定，漁港計畫原應較為單純，今考量 106 年 8 月行政院核定之「風力發電 4 年推動計畫」選定本港長程計畫用地作為「彰濱離岸風電運維碼頭」，其區位如圖 1-3 所示，且離岸風電運維碼頭已於 108 年 8 月起辦理「彰濱離岸風電運維基地新建工程計畫(第一期)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」，因此為配合政府政策與促進本港之漁業整體發展，相關漁港定位及水域、土地使用計畫有必要進行檢討，並劃定彰化漁港漁港區域，以利管理權責範圍釐清及漁港區域內設施規劃、建設與管理。

茲綜合考量彰化漁港整體建設、開發與漁港設施所需之水、陸域區域，主要劃定理由如后：

### (一)釐清港區界線，以利漁港區域範圍管理

依據彰濱工業區計畫內容，彰化漁港位於鹿港區西北角隅，係為工業區預留作為漁港用地之水陸域範圍，大致以鹿工路、鹿工北六路、吉安北路等道路及吉安海堤所圍成之區域，目前該區域仍由經濟部工業局管理，由於漁港及工業區之主管機關不同，未來在彰化漁港劃定漁港區域後，將交由漁港主管機關經管，以避免將來管理權責重疊造成困擾。

目前已由經濟部工業局分別於 108 年 1 月 31 日及 5 月 3 日召開「研商彰濱工業區彰化漁港撥用土地事宜會議」，確認並同意將目前由經濟部經管的國有土地 20 筆移撥彰化縣政府，本次劃定將依據研商會議結論，依據該移撥之 20 筆土地劃定為彰化漁港漁港區域。

**(二) 航道水域配合「海域用地區位許可」範圍納入漁港範圍，有利漁船進出航道水域之管理**

本次漁港區域劃定將依據本府按區域計畫法規定申請之「海域用地區位許可」範圍納入漁港範圍，大致涵蓋本港進出船隻必經之航道水域，及保留作為外廓設施改善所需之水域，預期將有利於船隻進出之管理，對漁船進出海作業不致產生影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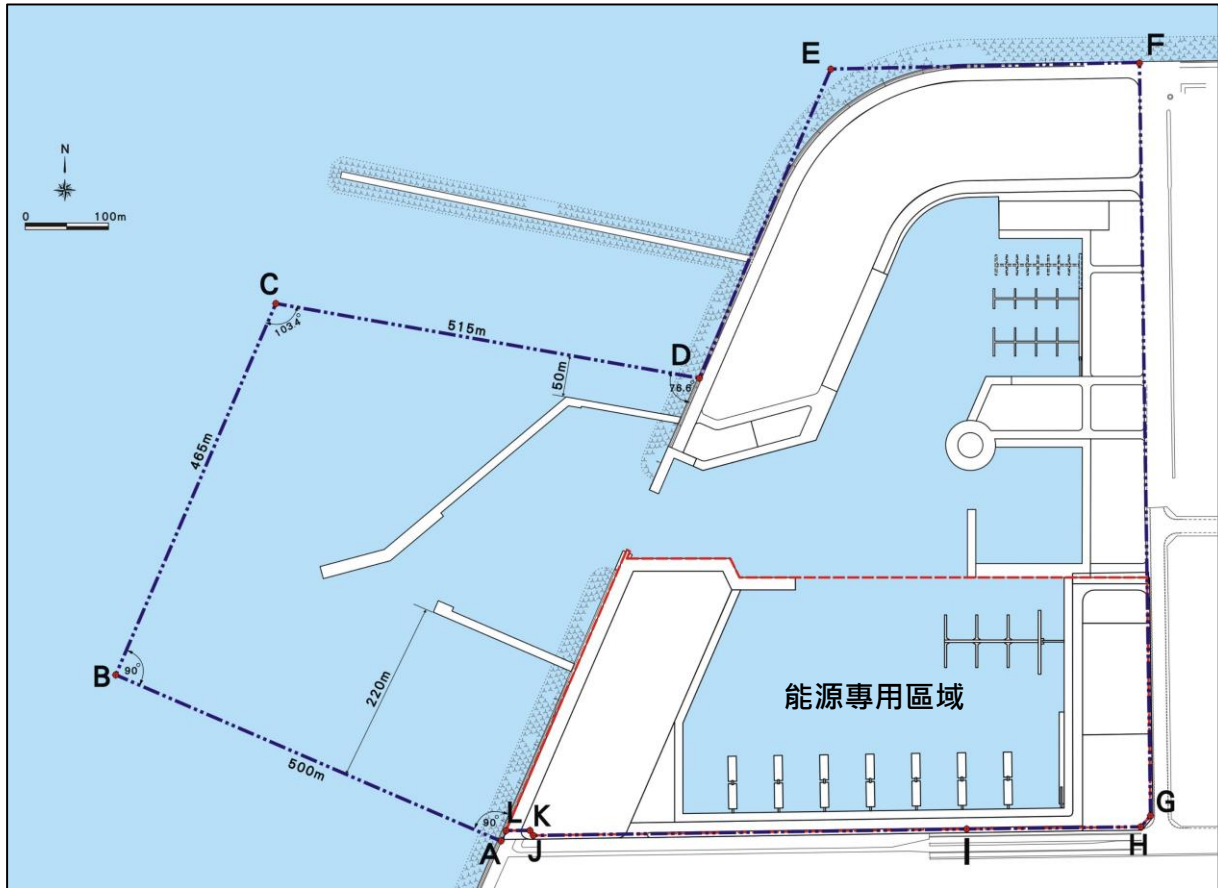
## 二、漁港區域說明書

彰化漁港漁港區域範圍之總面積約 79.991 公頃，包括陸域約 27.355 公頃，水域約 52.636 公頃，彰化漁港區域範圍說明，如表 1 所示，彰化漁港區域範圍平面圖，如圖 1 所示；彰化漁港區域範圍點位坐標彙整，如表 2 所示。有關彰化漁港之區域範圍，說明如后：

1. 由平行南防波堤堤線外側 220m 延伸線與鹿海段 31-1 地號海側邊緣線之交點 A 為起點，平行南防波堤堤線向海側延伸 500m 至 B 點。
2. 由 B 點向北轉 90° 向北延伸約 485m，與平行北防波堤堤根段之堤線外側 50m 之延伸線交於點 C。
3. 由 C 點向東轉折約 104.3° 後，續沿北防波堤堤根段堤線向陸地延伸至與鹿海段 11-1 地號交於點 D 點。
4. 由 D 點沿鹿海段地號 11-1 及 10-1 海側邊緣線至地號 10-1 之西北側轉折點 E。
5. 由 E 點向東沿鹿海段地號 10-1 及 9-2 北側邊界線至地號 9-2 東北角隅 F 點。
6. 由 F 點向南續沿鹿海段地號 9-2、9、12 及 25 至地號 25 東側邊界線南側端點 G。
7. 由 G 點續沿地號 25 與 25-12 交界線至地號 25 之南側邊界線東側端點 H。
8. 由 H 點向西沿地號 25 與 25-12 交界線至與地號 25 與 29 之交界線南側端點 I。
9. 由 I 點向西續沿地號 29 與 29-2 交線及地號 32-1 與 32-2 交線至 31-2 西側邊界點 J。
10. 由 J 點向西北續沿地號 31-2 與 31-3 交線至地號 30、30-2、31-2 及 31-3 之交點 K。
11. 自 K 點向西沿地號 30-2 與 31-3 交線及地號 30-1 與 31-4 交線，至與地號 30-1 西側邊界線之交點 L。
12. 由 L 點沿地地號 31-4 及 31-1 之西側邊界線回到起點 A。

表1 彰化漁港漁港區域劃定說明書

漁港名稱	類別	所在地 (位置)	漁港區域		備註
			水域	陸域	
彰化漁港	第二類	彰化縣 鹿港鎮 彰濱工業區 鹿港區	<p>本港水域範圍為由 A 及 D 點連線以西之水域區域，及連線以東部分扣除陸域部分即為水域區域，水域面積約 52.636 公頃。各點位之相關關係，說明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由平行南防波堤堤線外側 220m 延伸線與鹿海段 31-1 地號海側邊緣線之交點 A 為起點。</li> <li>2.由 A 點平行南防波堤堤線向海側延伸 500m 至 B 點。</li> <li>3.由 B 點向北轉 90° 向北延伸約 485m，與平行北防波堤堤根段之堤線外側 50m 之延伸線交於點 C。</li> <li>4.由 C 點向東轉折約 104.3° 後，續沿北防波堤堤根段堤線向陸地延伸至與鹿海段 11-1 地號交於點 D 點。</li> <li>5.由 D 點回到起始點 A。</li> </ol>	<p>本港陸域範圍為由 D 及 A 等點所圍築範圍內扣除水域部分即為陸域區域。陸域面積約 27.355 公頃。各點位之相關關係，說明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由 D 點沿鹿海段地號 11-1 及 10-1 海側邊緣線至地號 10-1 之西北側轉折點 E。</li> <li>2.由 E 點向東沿鹿海段地號 10-1 及 9-2 北側邊界線至地號 9-2 東北角隅 F 點。</li> <li>3.由 F 點向南續沿鹿海段地號 9-2、9、12 及 25 至地號 25 東側邊界線南側端點 G。</li> <li>4.自 G 點續沿地號 25 與 25-12 交界線至地號 25 之南側邊界線東側端點 H。</li> <li>5.自 H 點向西沿地號 25 與 25-12 交界線至與地號 25 與 29 之交界線南側端點 I。</li> <li>6.自 I 點向西續沿地號 29 與 29-2 交線及地號 32-1 與 32-2 交線至 31-2 西側邊界點 J。</li> <li>7.由 J 點向西北續沿地號 31-2 與 31-3 交線至地號 30、30-2、31-2 及 31-3 之交點 K。</li> <li>8.由 K 點向西沿地號 30-2 與 31-3 交線及地號 30-1 與 31-4 交線，至與地號 30-1 西側邊界線之交點 L。</li> <li>9.自 L 點沿地地號 31-4 及 31-1 之西側邊界線回到起點 A。</li> </ol>	



說明：圖中紅色段線為能源專用區域計畫範圍

圖1 彰化漁港區域範圍平面圖

表2 彰化漁港區域範圍點位坐標彙整表

邊界轉點	參考坐標(TWD97)		備註
	E	N	
A	186271.6169	2663676.6305	
B	185808.7883	2663876.0907	
C	186001.0403	2664322.1933	
D	186509.7174	2664232.4998	
E	186667.5565	2664603.7017	
F	187038.1300	2664611.4140	
G	187051.4686	2663707.0153	
H	187040.1561	2663693.8450	
I	186830.7241	2663690.7579	
J	186310.3185	2663683.0873	
K	186306.2612	2663689.1648	
L	186276.9840	2663689.0820	

說明：各邊界轉點 A、B……L 等之參考坐標係採國際二度分帶 97 系統坐標，其相對位置詳圖 1，將來漁港區域範圍線之轉點，應依據現況地形、路形或設施邊緣線，港區內若涉及土地地籍線時，則實際位置應會同地政單位現場放樣修正坐標。

### 三、關係區域調查表

與彰化漁港區域範圍有關之關係區位者為彰濱工業區，彰化漁港漁港區域範圍之水、陸域皆在彰濱工業區範圍內。茲套繪彰化漁港與鄰近關係區位，如表 3 及圖 2 所示，說明如下：

表3 彰化漁港之關係區域調查表

重疊區域之分別	名稱	類別	管理單位	所在地	區域	核定年、月、日及公告文號	備註
漁港區域	彰濱工業區	工業區計畫	經濟部	彰化縣鹿港鎮	彰化濱海工業區面積 3,643 公頃	1.行政院 66.9.26 台 66 內 8056 號函核准編定工業用地 2.行政院 68.3.13 台 68 內 2359 號函核准增編工業用地 3.行政院 68.3.27 台 68 內 2871 號函核准調整工業用地 4.行政院 77.1.21 台 77 經 2011 號函指示經濟部工業區之線西、崙尾、鹿港三區視需要予以分期開發、使用與管理 5.行政院民國 103 年 10 月 8 日院臺經字第 1030058264 號函將彰濱工業區崙尾區納入自由經濟示範區	



全區



鹿港區

圖2 彰化漁港與彰濱工業區之關係區域



## 四、漁港設施調查表

### (一) 水域設施

本港目前尚在建港中，依據「彰化漁港開發案近程(可開港營運)計畫」內容，未來港區水域設施區位如圖 3 所示，大致可分為：

#### 1. 堤岸及防護設施

堤岸及防護設施(不含能源專用區域)計有北防波堤 505m、南防波堤 180m、北航道護岸 47m、漁筏泊區南護岸 87m，及吉安海堤北段約 830m、吉安海堤南段約 353m。

#### 2. 碼頭設施

##### (1) 岸壁碼頭

包括北護岸兼碼頭 180m、西側圍堤 397m、漁筏泊區之北護岸兼碼頭 97m、南護岸兼碼頭 82m、漁船泊區碼頭 502m，岸壁碼頭長度共計 1,258m。

##### (2) 浮動碼頭

浮動碼頭位於漁筏泊區東碼頭西側水域，共計 3 座。

#### 3. 水域面積

港區水域面積計 52.636 公頃，其中外水域約 20.568 公頃、外港水域面積約 5.933 公頃、內水域約 26.135 公頃(漁業用水域約 14.1 公頃、能源專用區域約 2.035 公頃)。

依據「彰化漁港開發案近程(可開港營運)計畫」，110 年 4 月將可完成近程計畫第一階段計畫配置彰化漁港現有水域設施，屆時將可完成，外廓防波堤、內港口，圍堤、碼頭及浮動碼頭 2 座；此外，港區南側之能源專用區域目前正辦理「彰濱離岸風電運維基地(第一期)新建工程」，計畫施作西護岸 130m、南護岸 280m 及浮動碼頭 4 座，如圖 4 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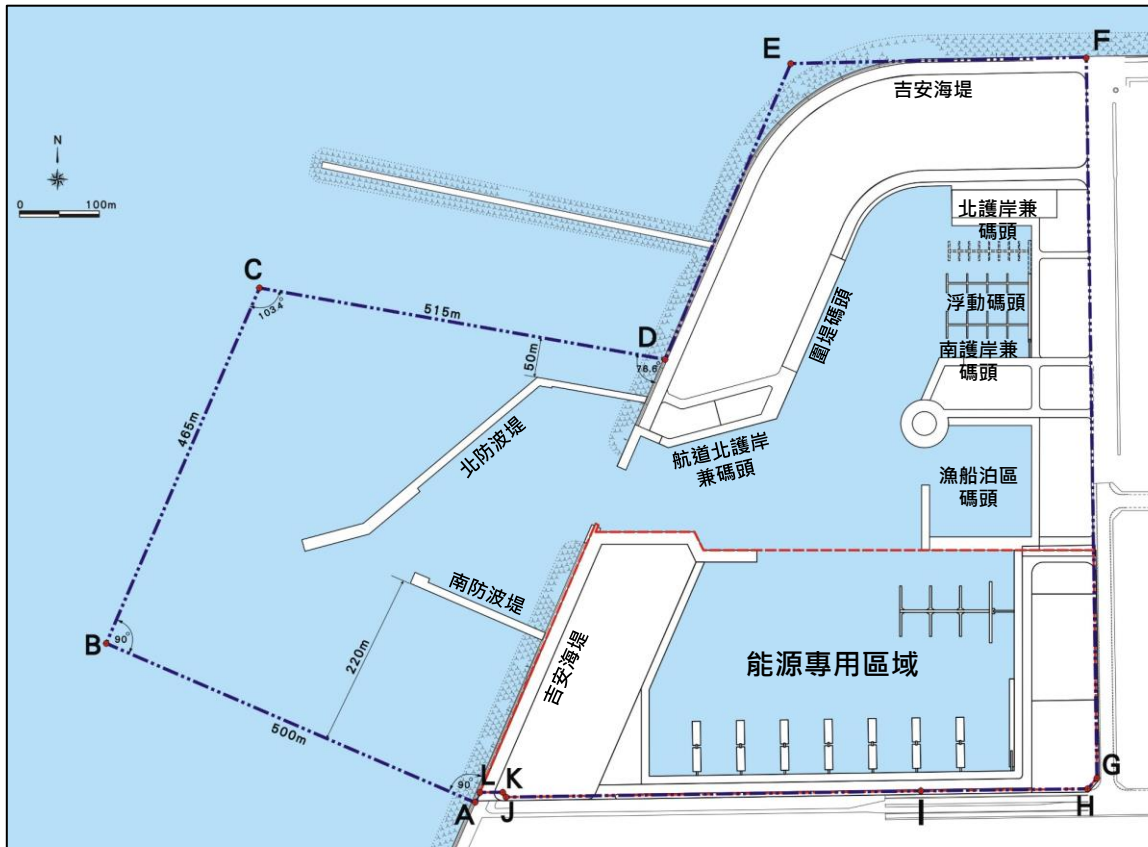


圖3 彰化漁港水域設施區位圖(建港完成後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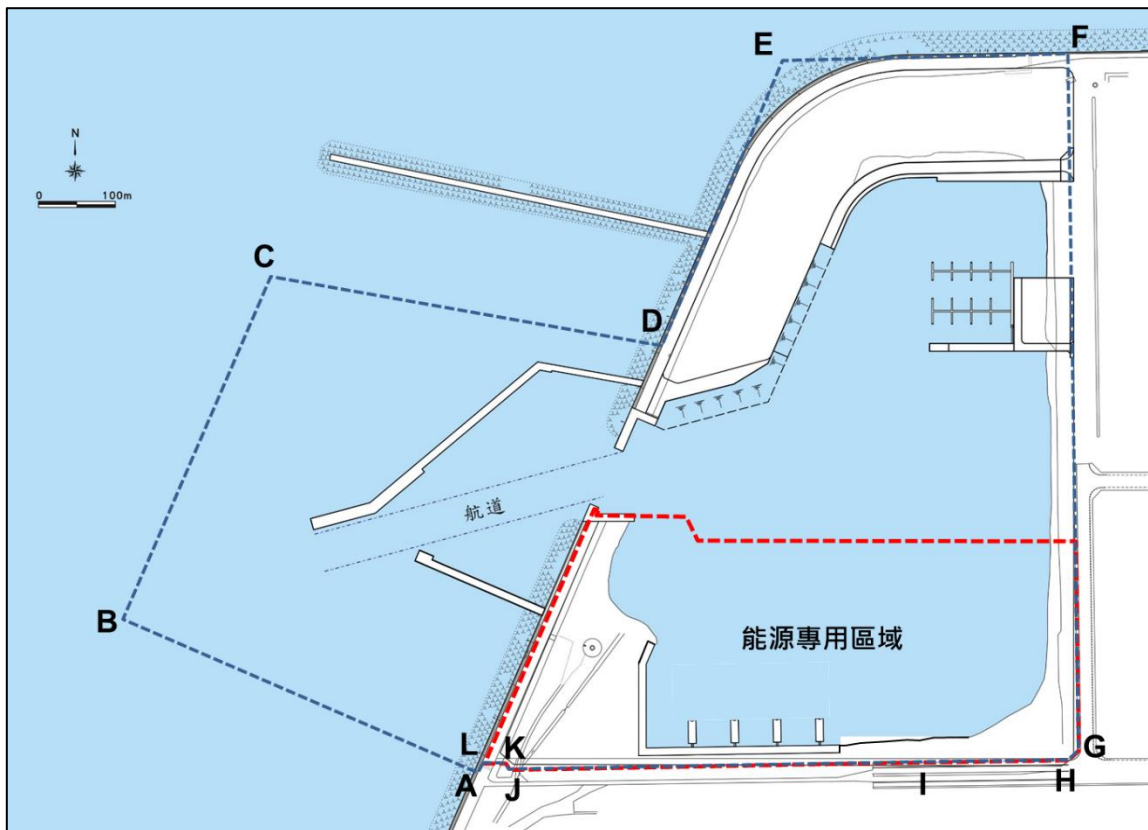


圖4 彰化漁港水域設施區位圖(近程計畫第一階段完成後)

## (二) 陸域設施

本港尚在建港中，現況尚無陸上設施，依據漁港計畫之土地分區利用計畫，未來在建港完成後，預期將有拍賣場(即漁(一)-5)、整備場(即漁(一)-1、漁(一)-2、漁(一)-4)、漁業作業專用停車場(即停(一)、停(二))、曳船道(即漁(一)-3)、安檢所(即機關)、加油站(即漁(二))及製冰冷凍廠(即漁(三))等設施，如圖 5 所示。

未來在 110 年 4 月將可完成近程計畫第一階段計畫，彰化漁港屆時之陸域設施用地尚未全部完成填築，僅有在 2 座浮動碼頭後側面積約 0.36 公頃之新生地，如圖 6 所示，故暫無法設置永久性陸上設施，僅能設置臨時性漁港服務設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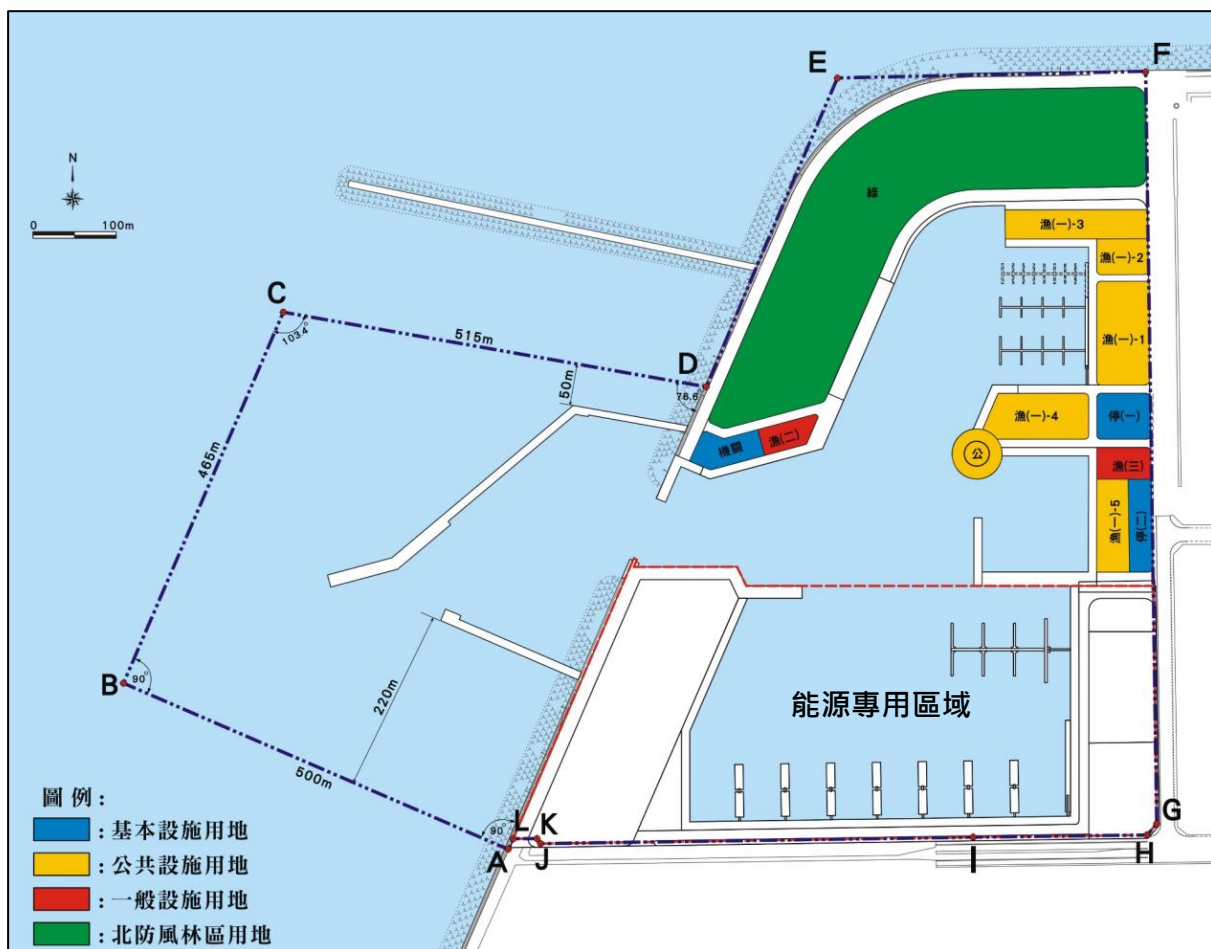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5 彰化漁港陸域設施區位圖(建港完成後)



圖6 彰化漁港近程計畫第一階段完成後之新生地區位

## 五、漁港主要設施構造圖

由於本港目前尚在進行近程計畫第一階段的建港工程，預計在 110 年 4 月可完成，茲蒐集漁港區域內於開港營運時預計將完成的設施構造圖(包括南側能源專用區域)，斷面位置如圖 7，各標準結構斷面詳如圖 8 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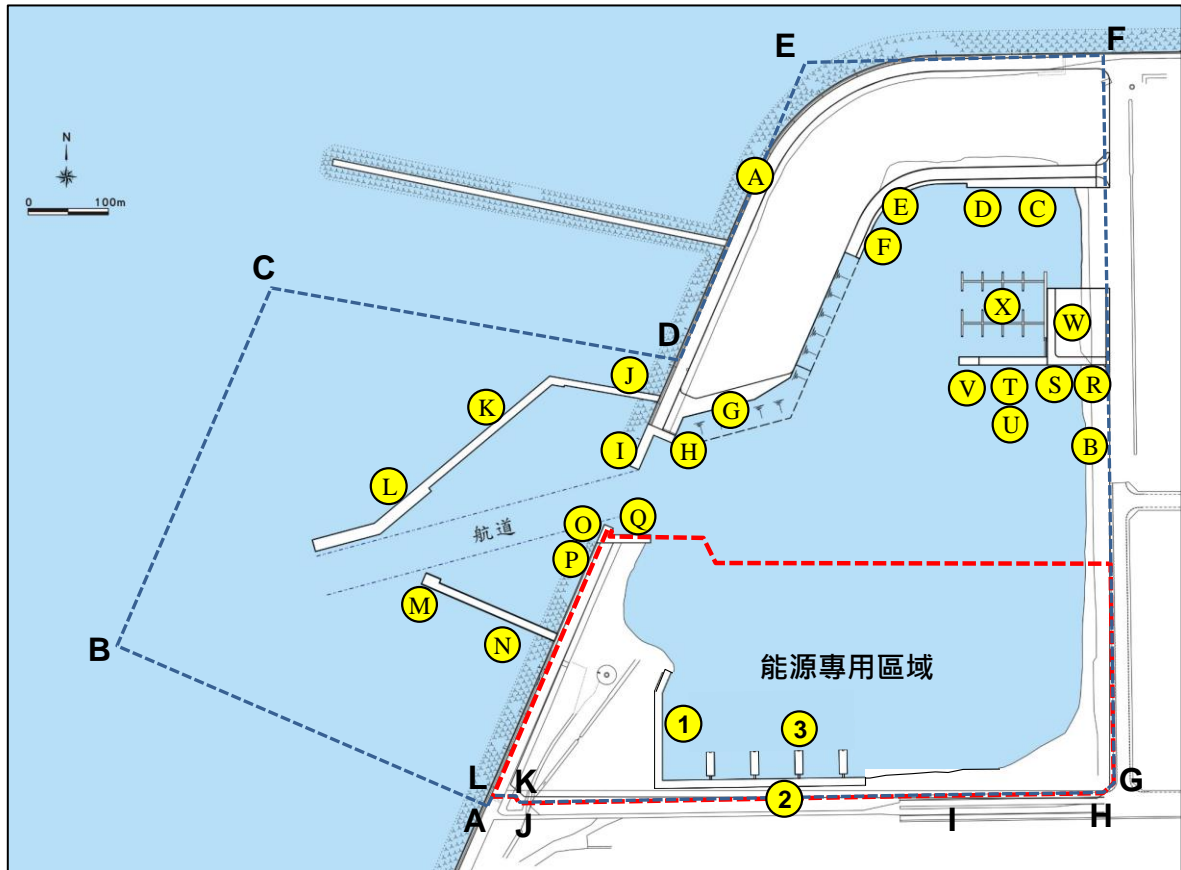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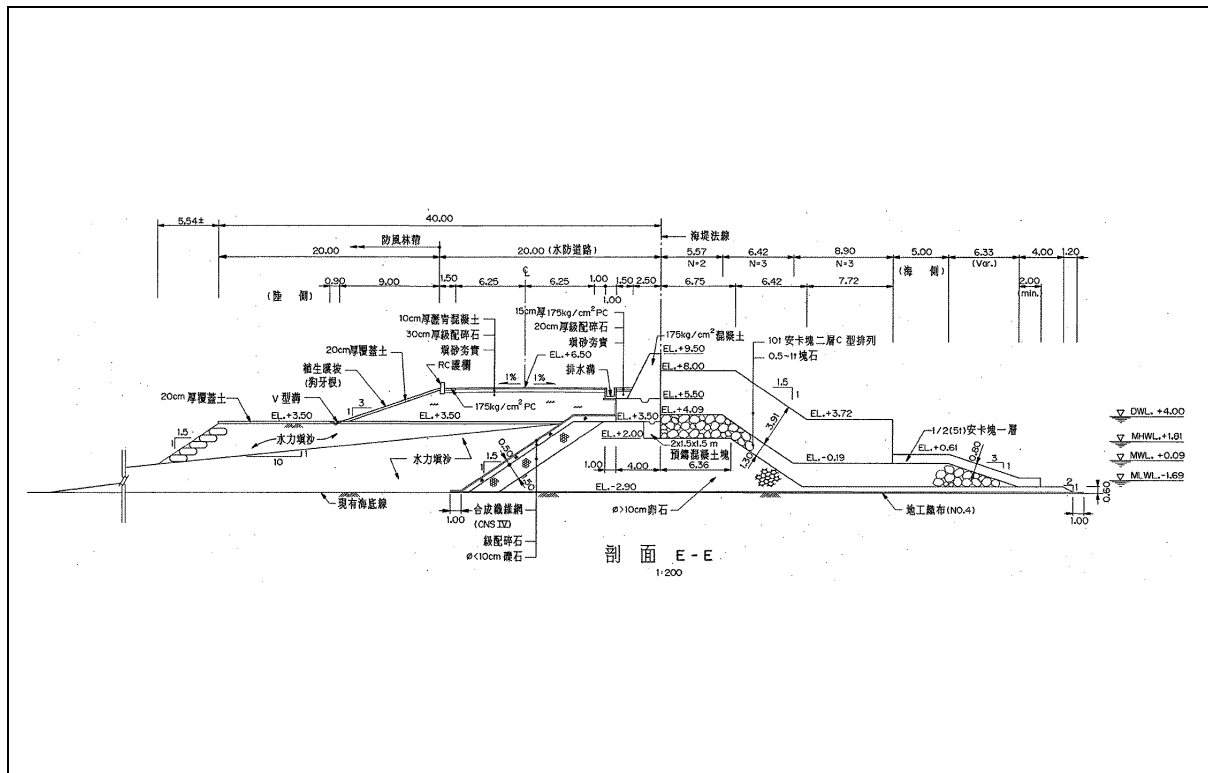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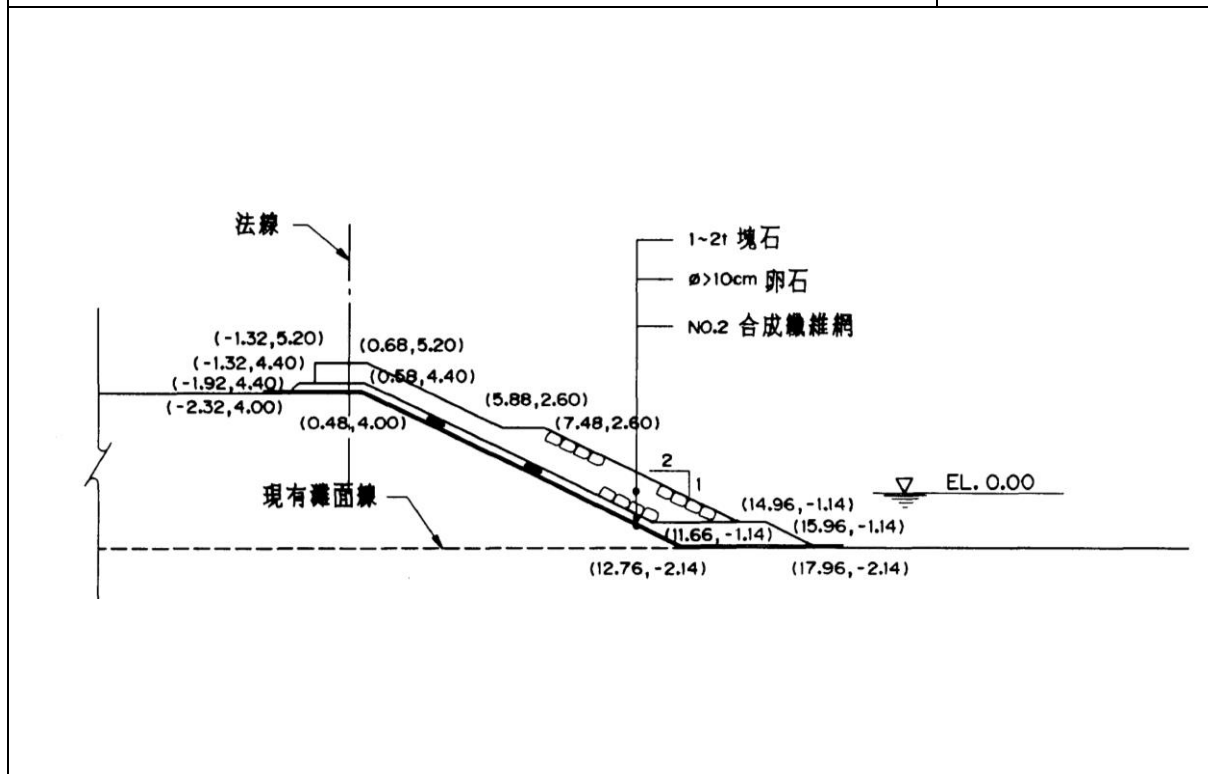


圖7 彰化漁港設施斷面位置圖



設施名稱：吉安海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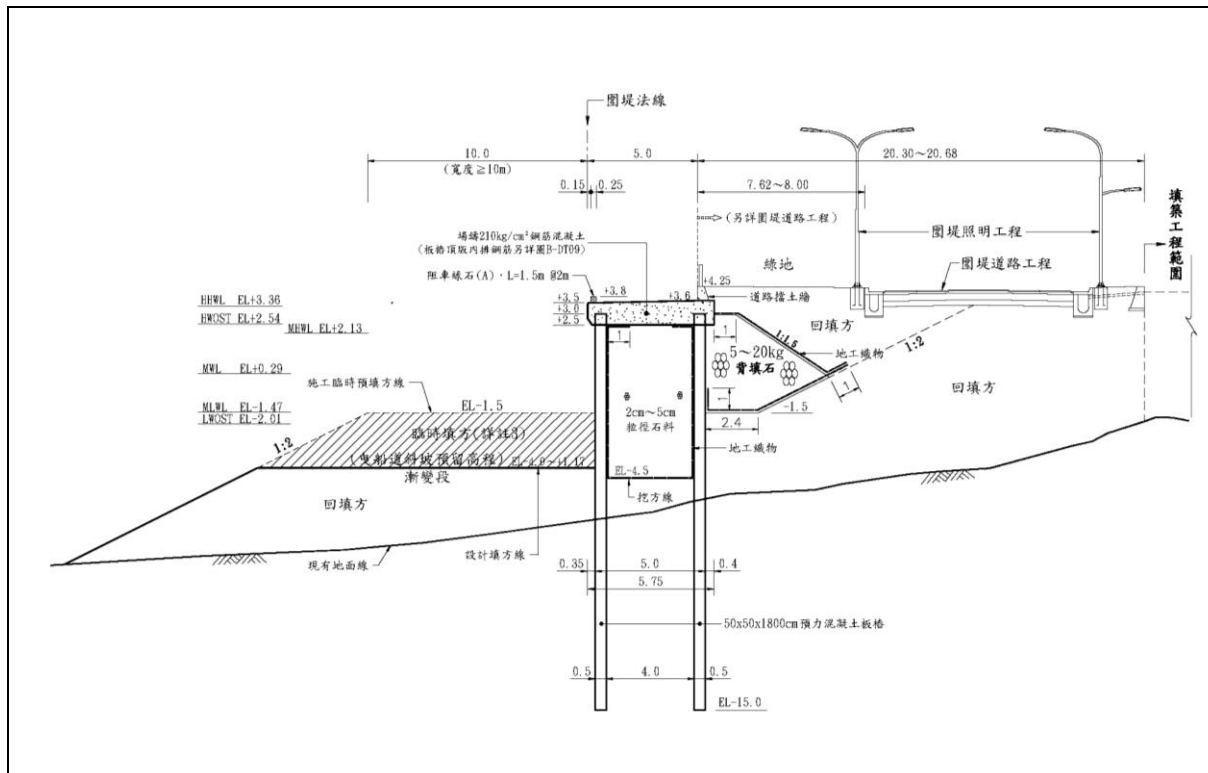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Ⓐ



設施名稱：鹿工北六路西側既有護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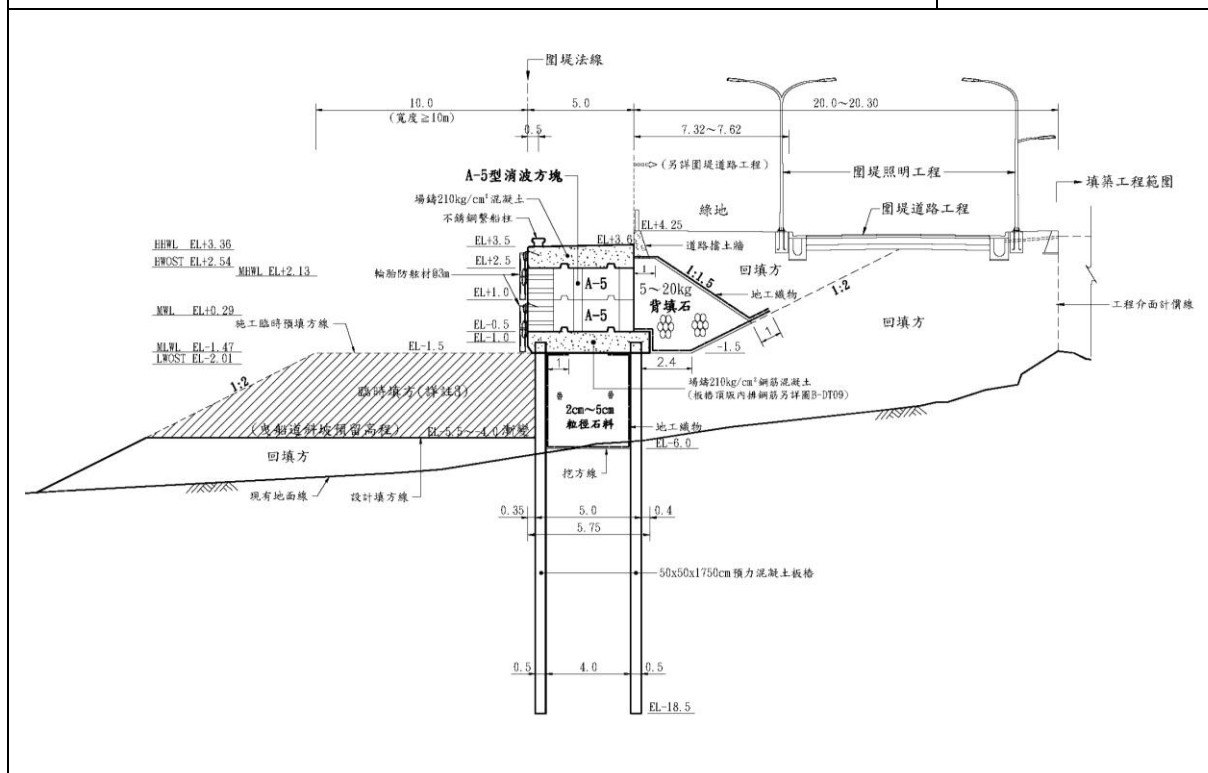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Ⓑ

圖8 設施標準斷面圖



設施名稱：西側圍堤 EA 段(直立部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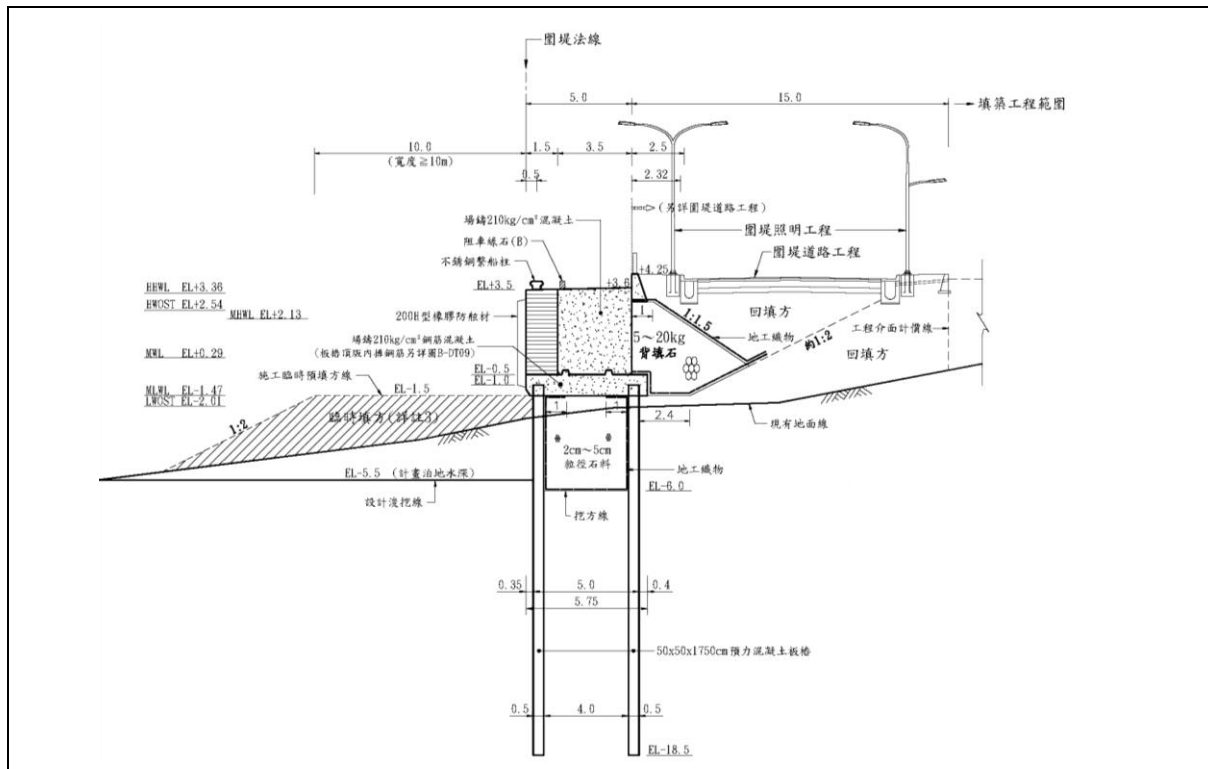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Ⓒ



設施名稱：西側圍堤 EA 段(消波部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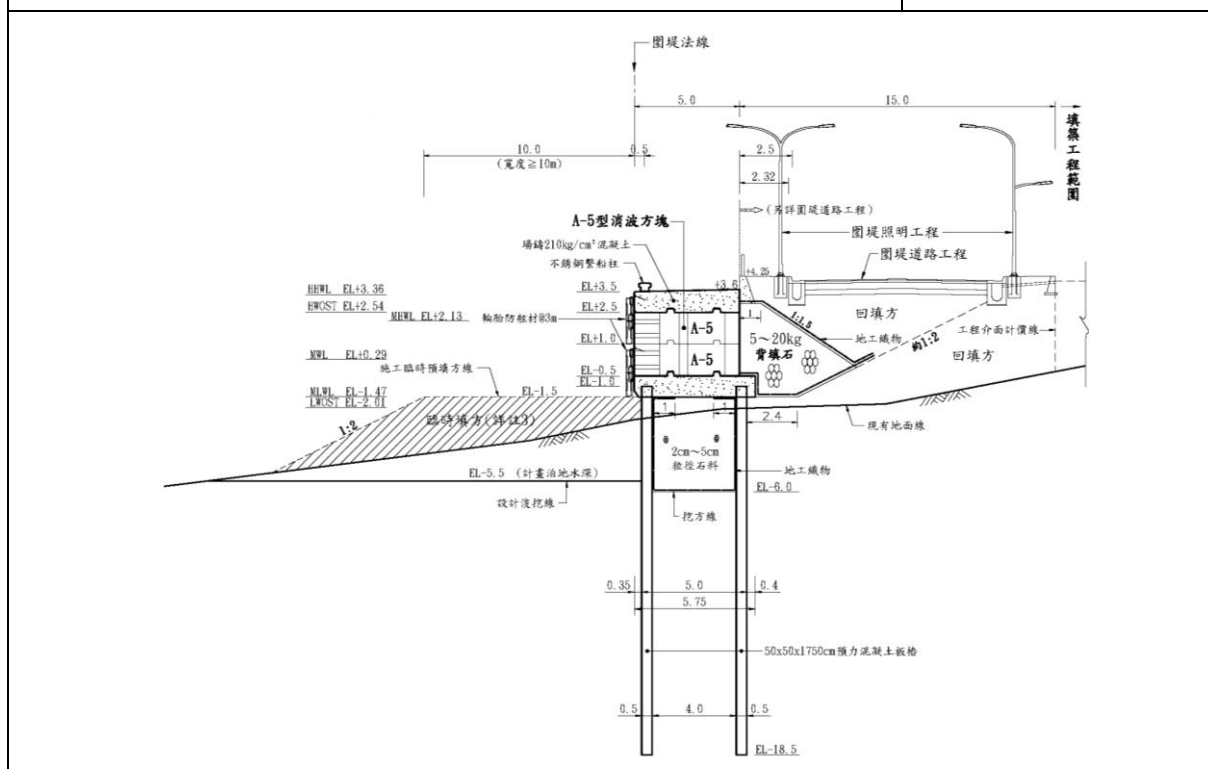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Ⓓ
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1)



設施名稱：西側圍堤 EB 段(階梯部)

編號：(E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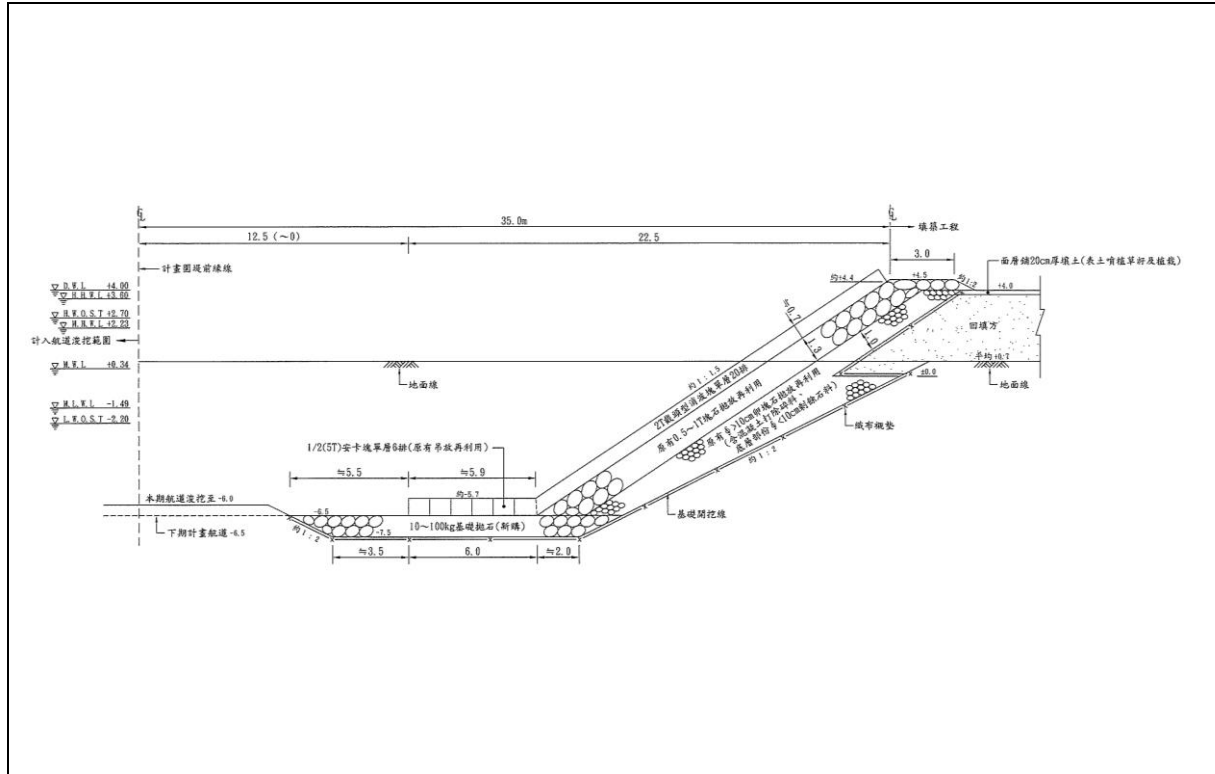


設施名稱：西側圍堤 EB 段(消波段)

編號：(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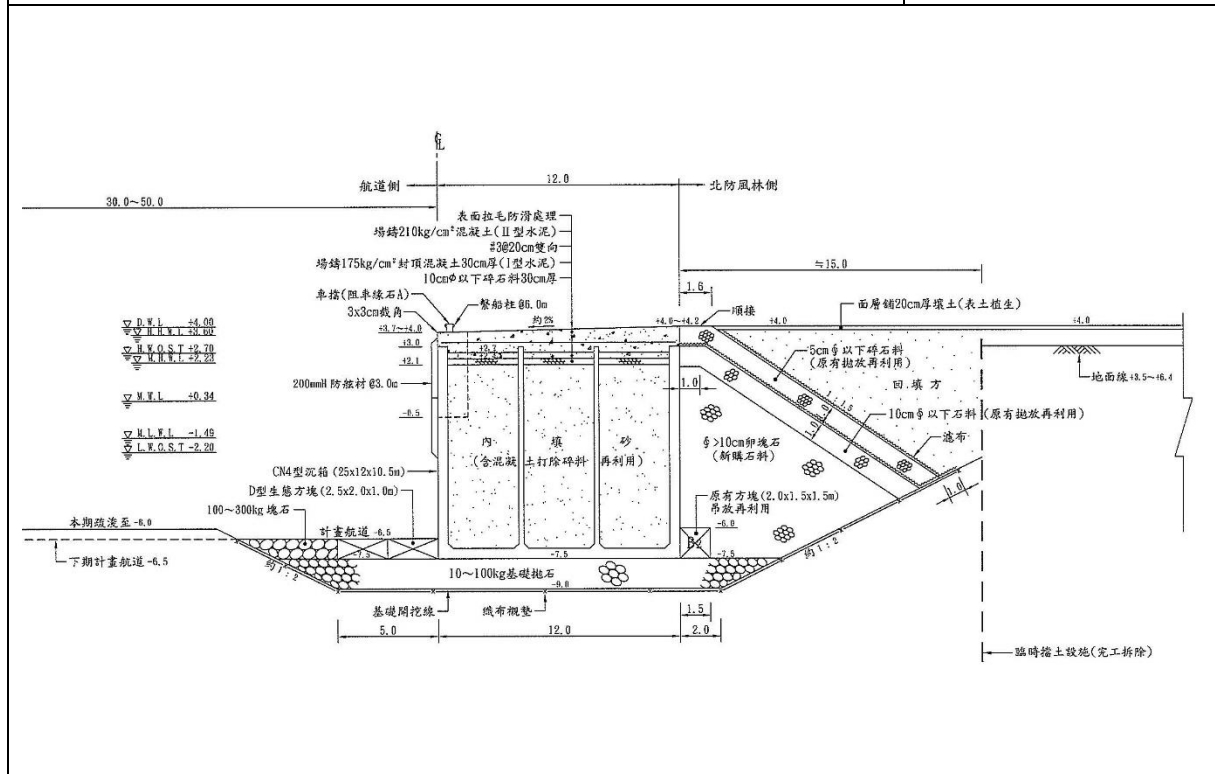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2)





設施名稱：北航道臨時護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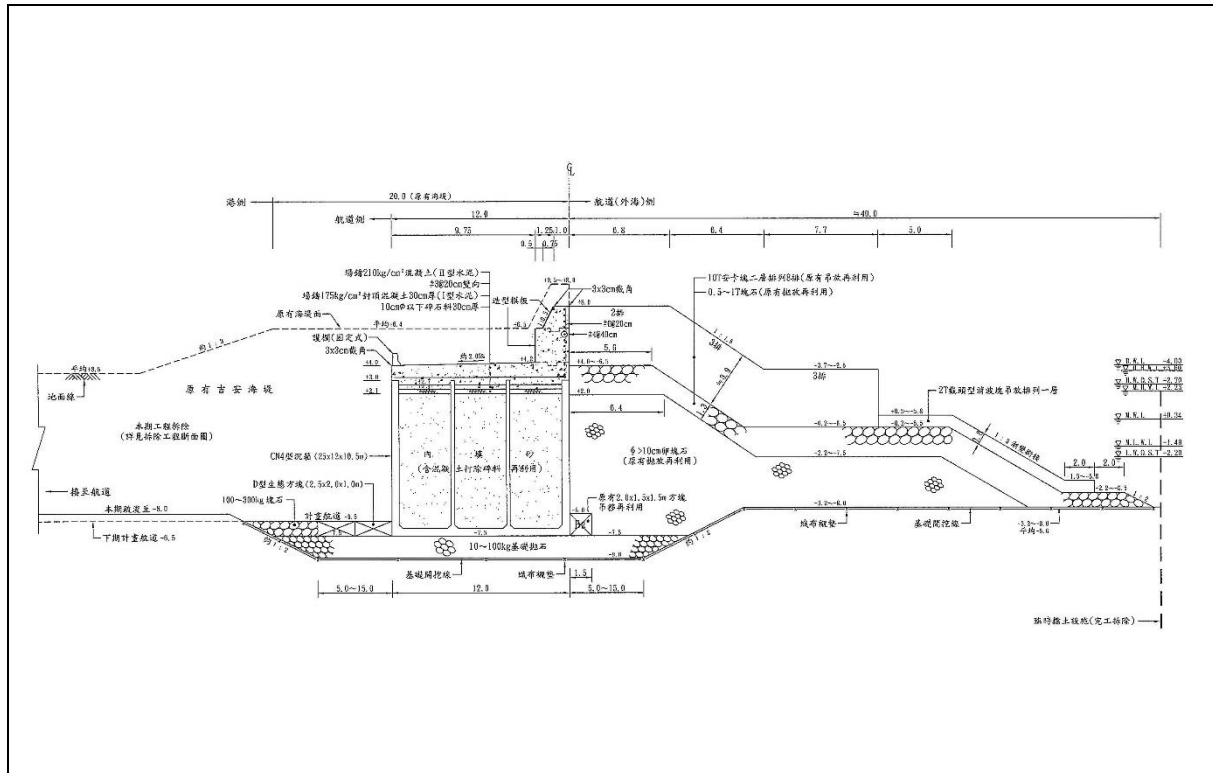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Ⓒ



設施名稱：北航道護岸(兼碼頭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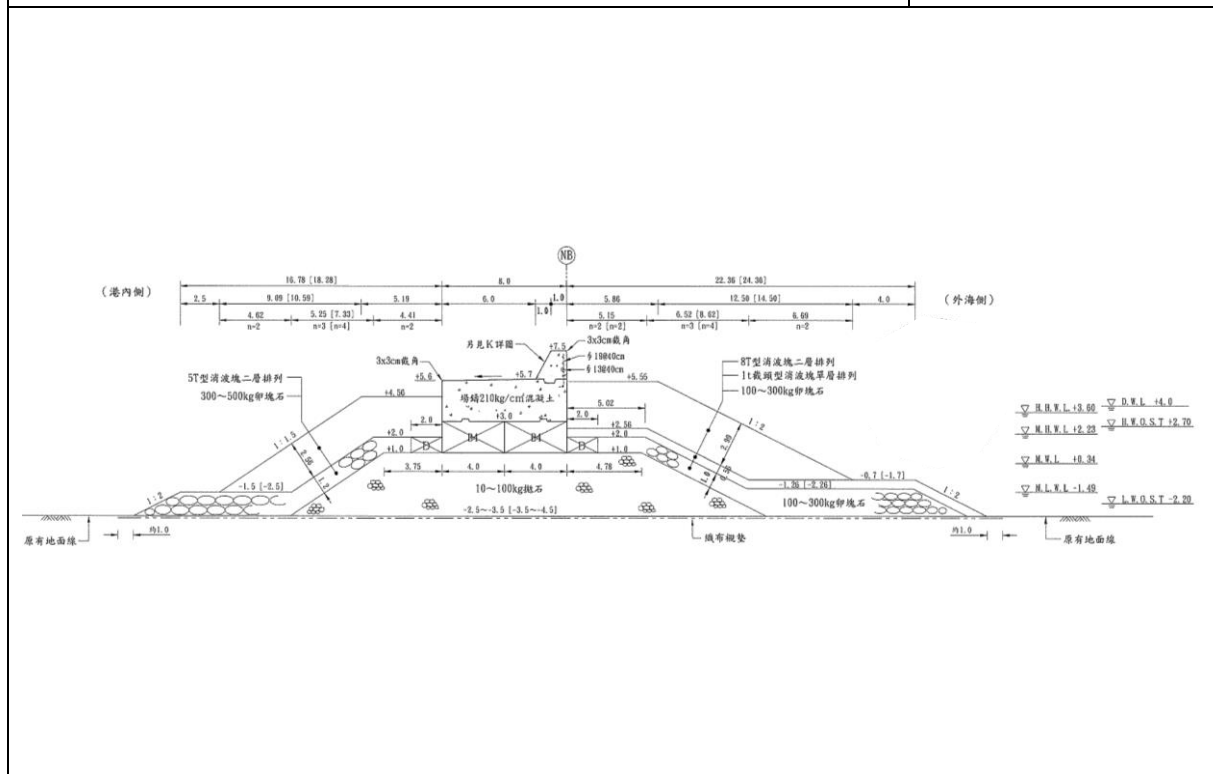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Ⓓ
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3)



設施名稱：北航道護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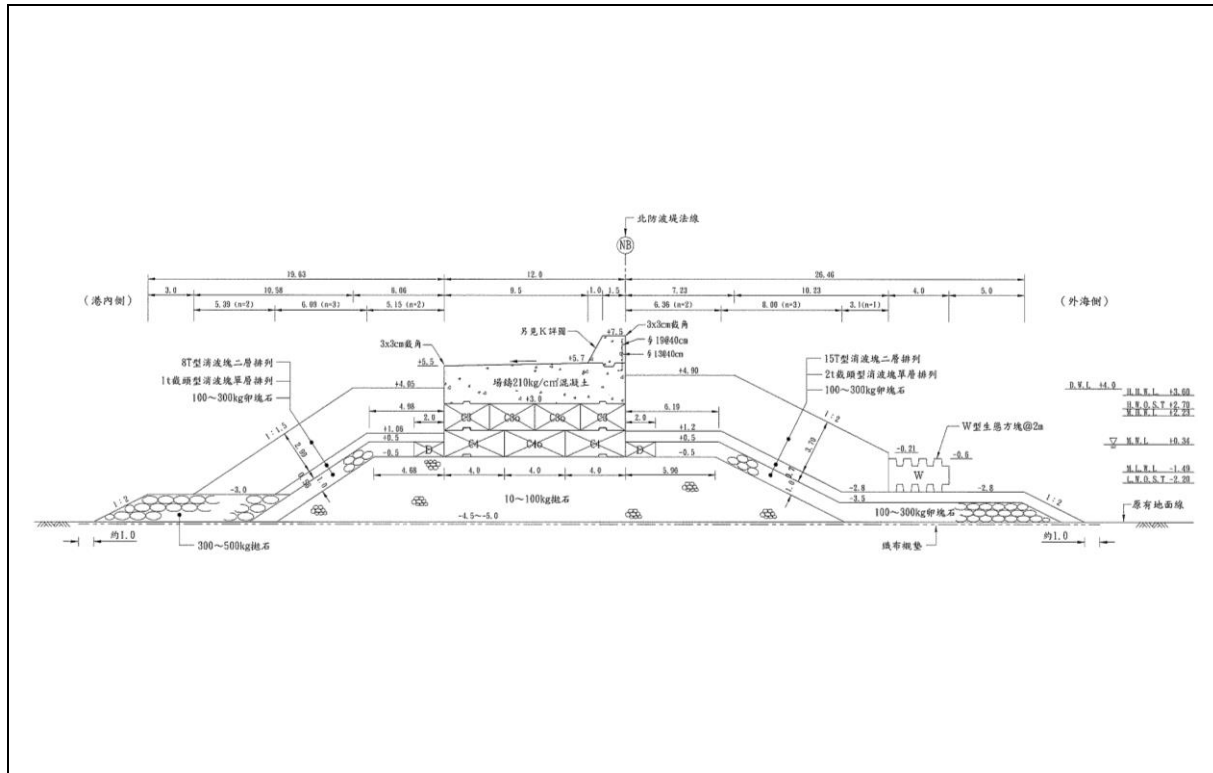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①



設施名稱：北防波堤(一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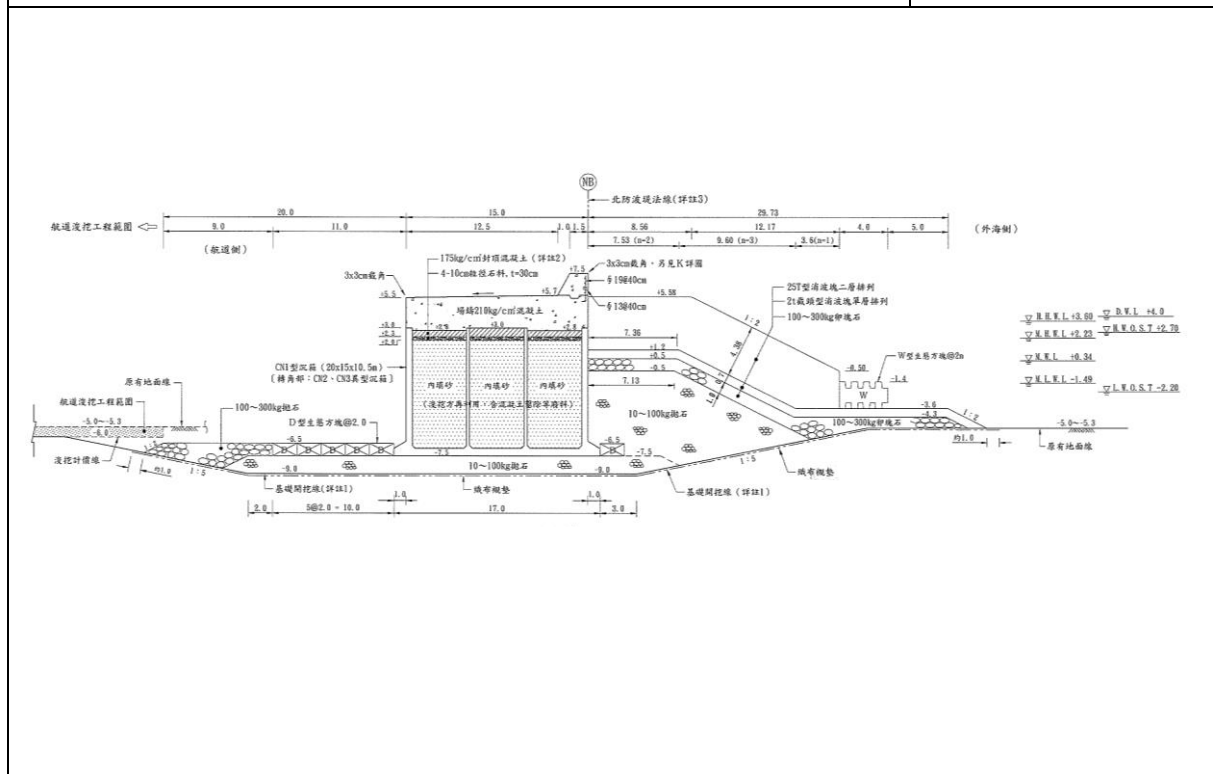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①
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4)



設施名稱：北防波堤(二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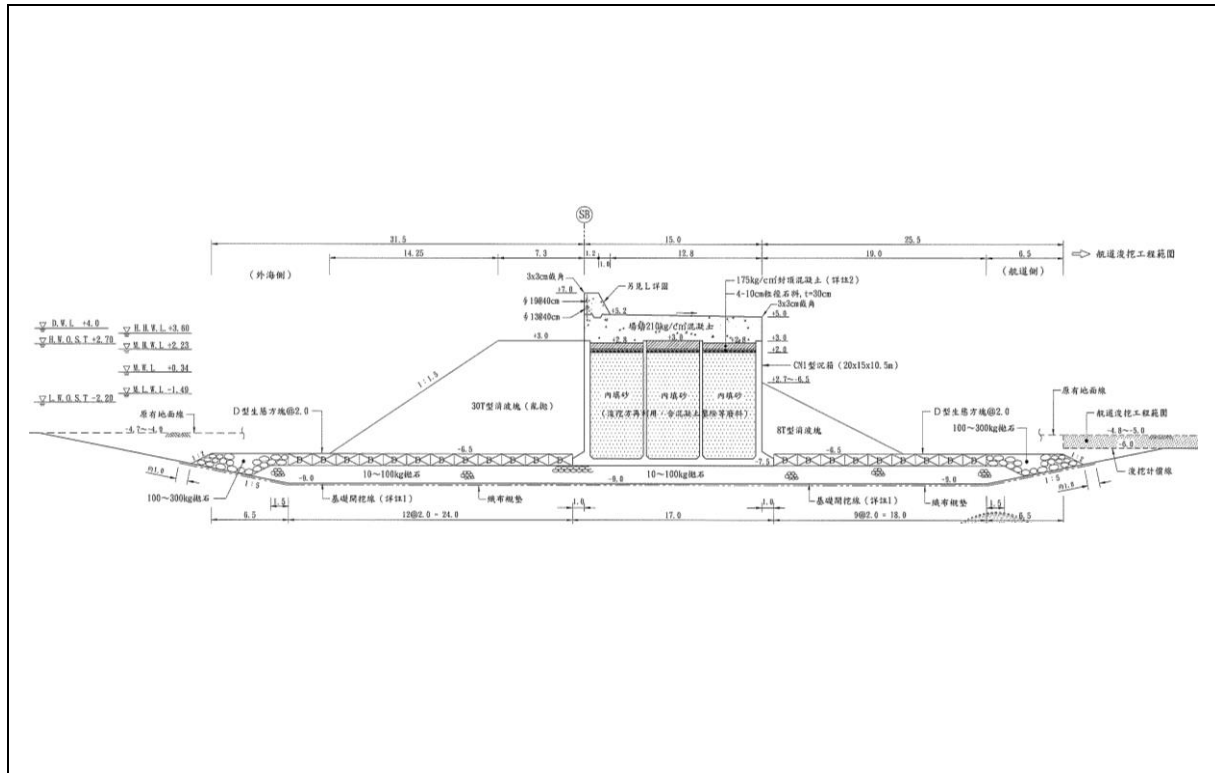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Ⓚ



設施名稱：北防波堤(三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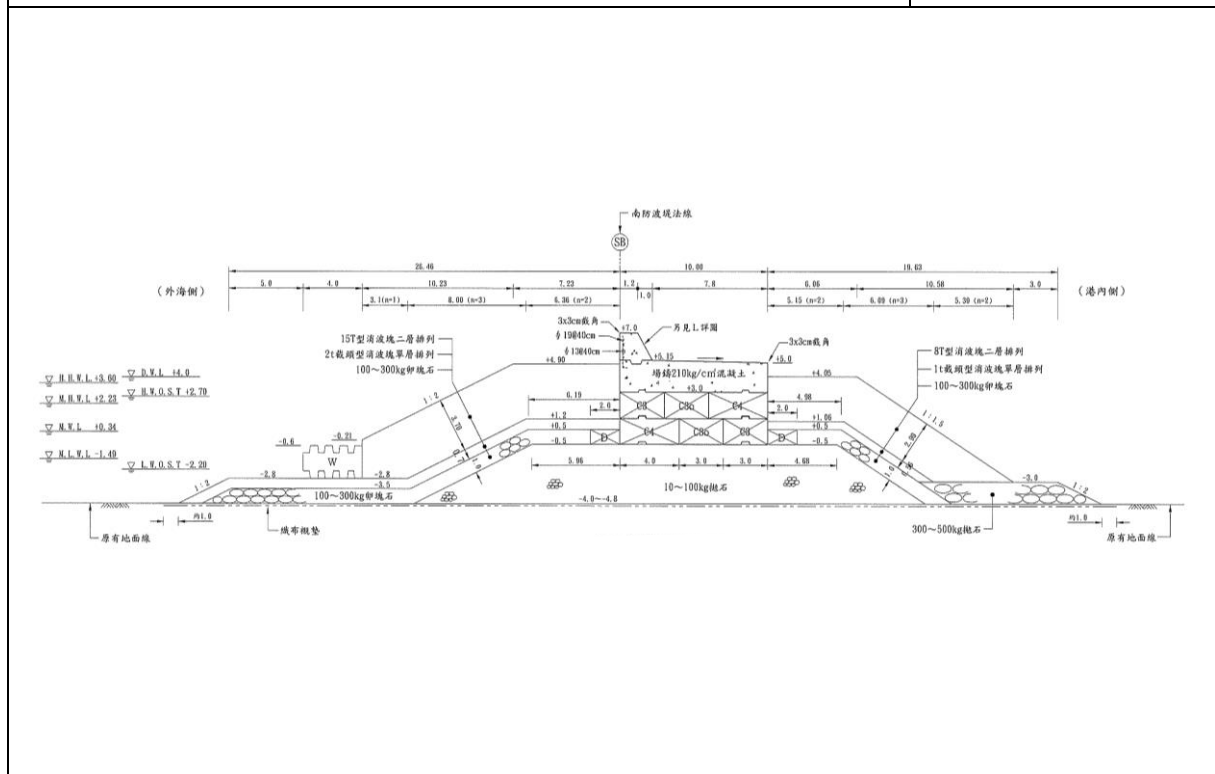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Ⓛ
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5)



設施名稱：南防波堤(一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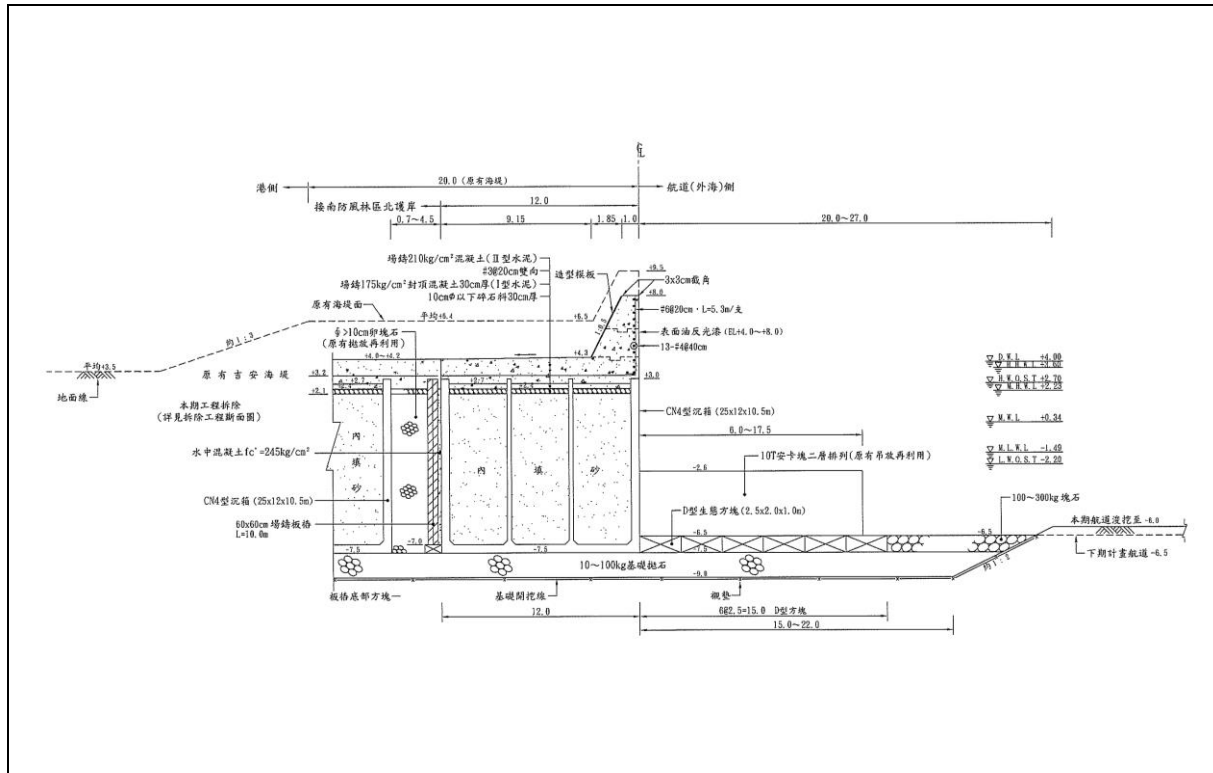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Ⓜ



設施名稱：南防波堤(二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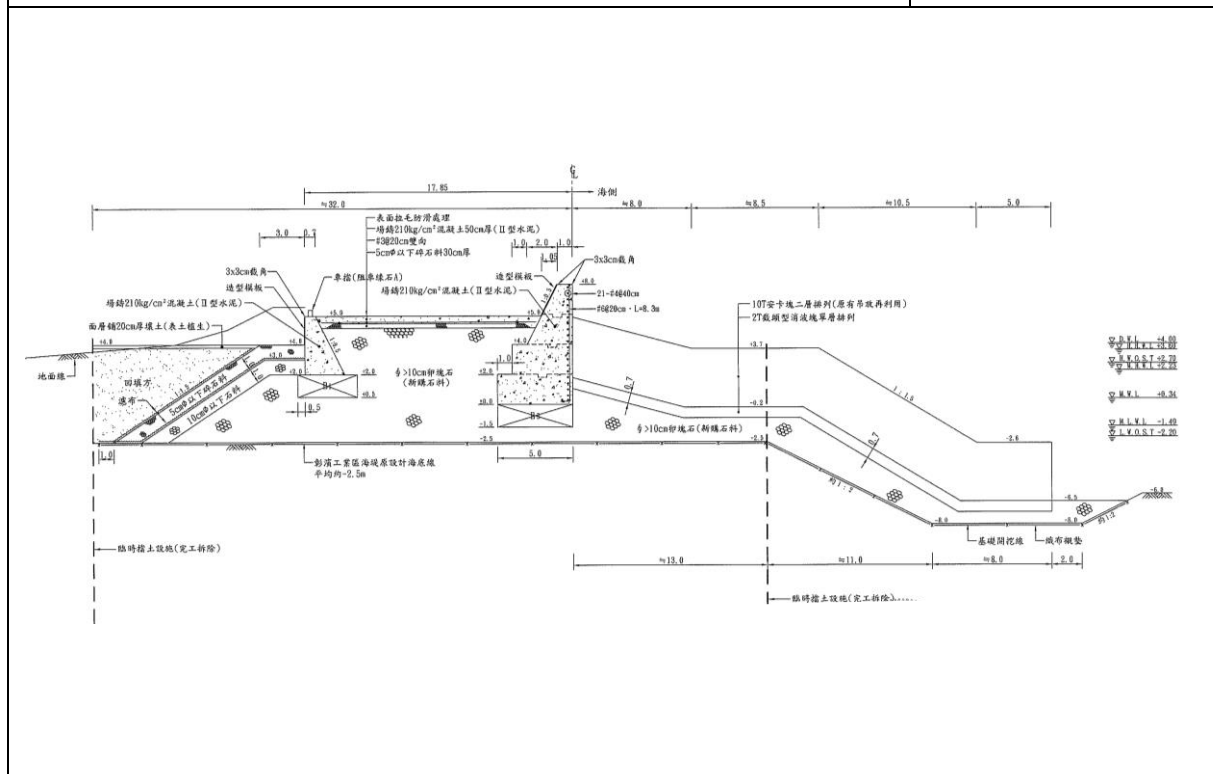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Ⓝ
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6)



設施名稱：南航道護岸(北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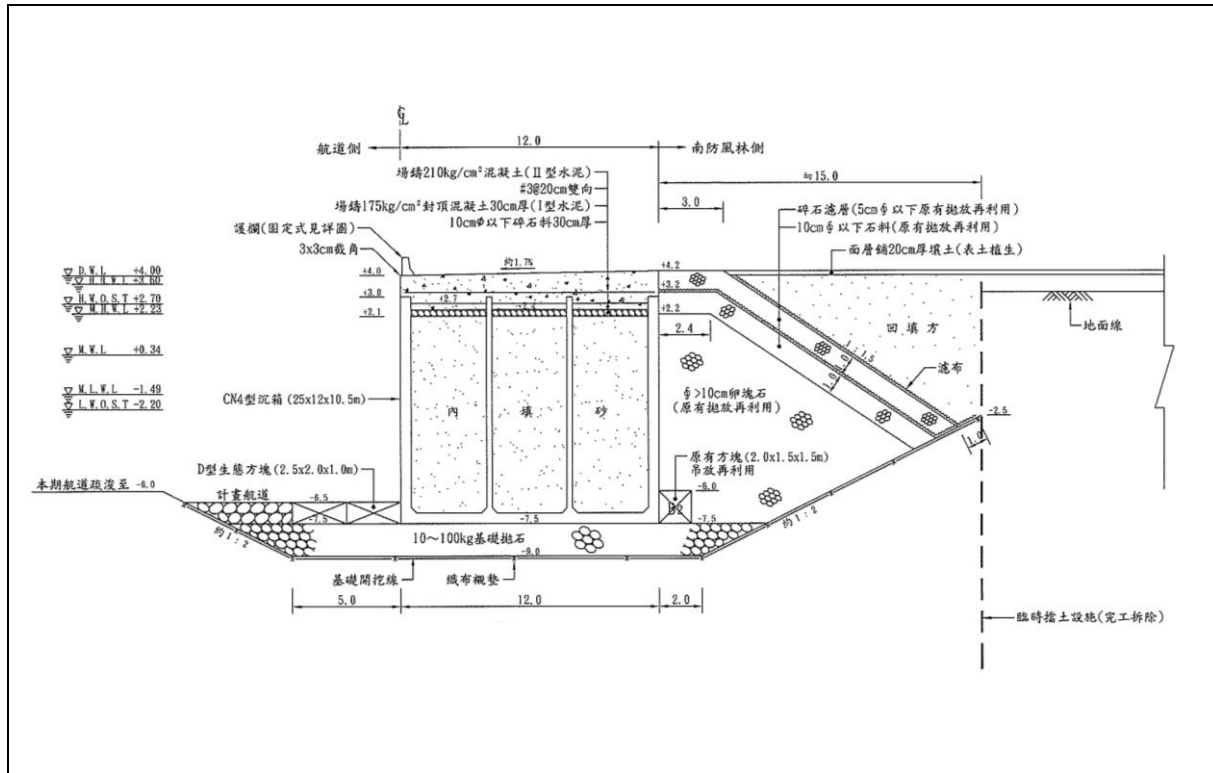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①



設施名稱：南航道護岸(南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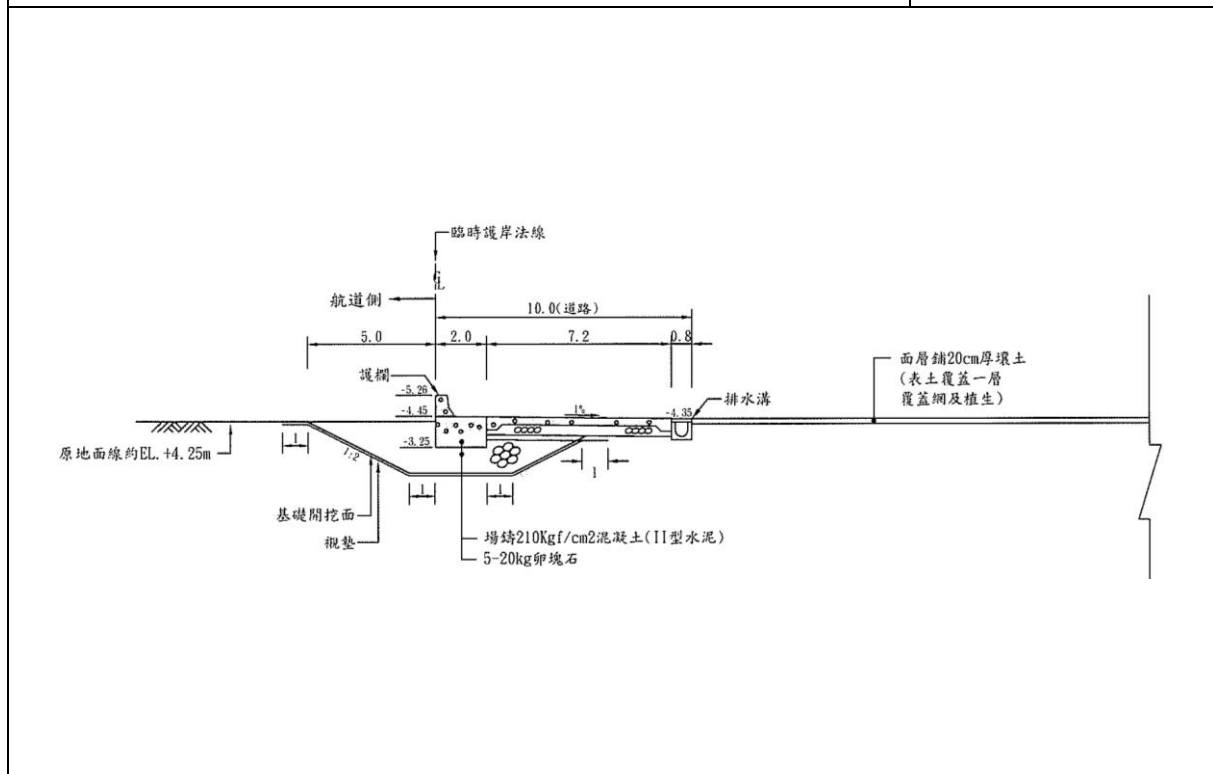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②
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7)



設施名稱：南航道護岸(東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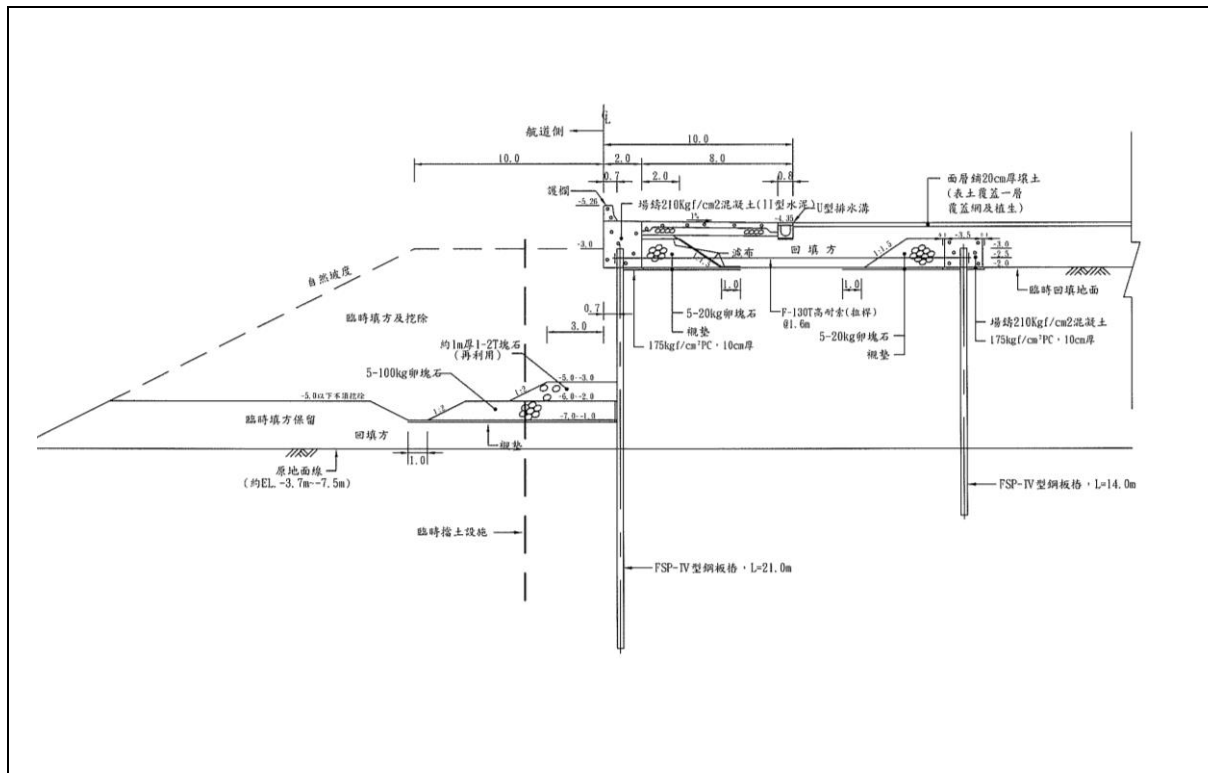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Ⓚ



設施名稱：漁筏泊區南臨時護岸(一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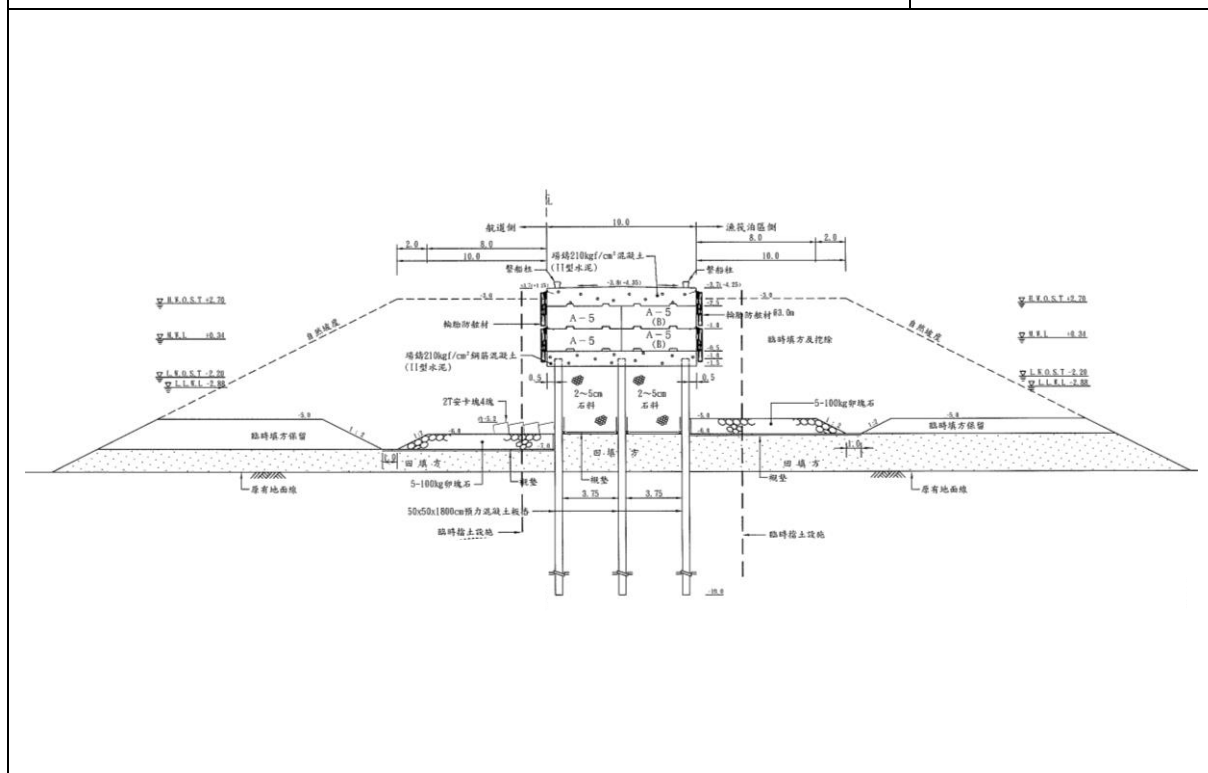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Ⓡ
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8)



設施名稱：漁筏泊區南臨時護岸(二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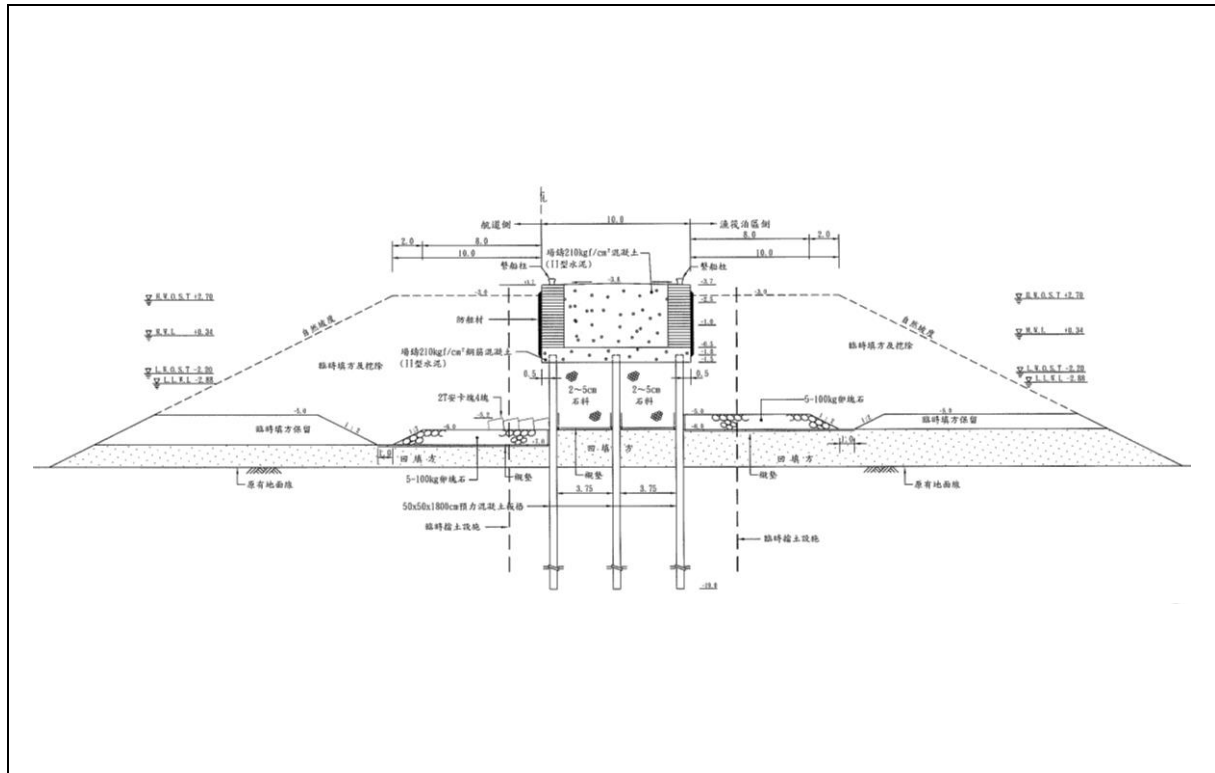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(S)



設施名稱：漁筏泊區南碼頭(直立部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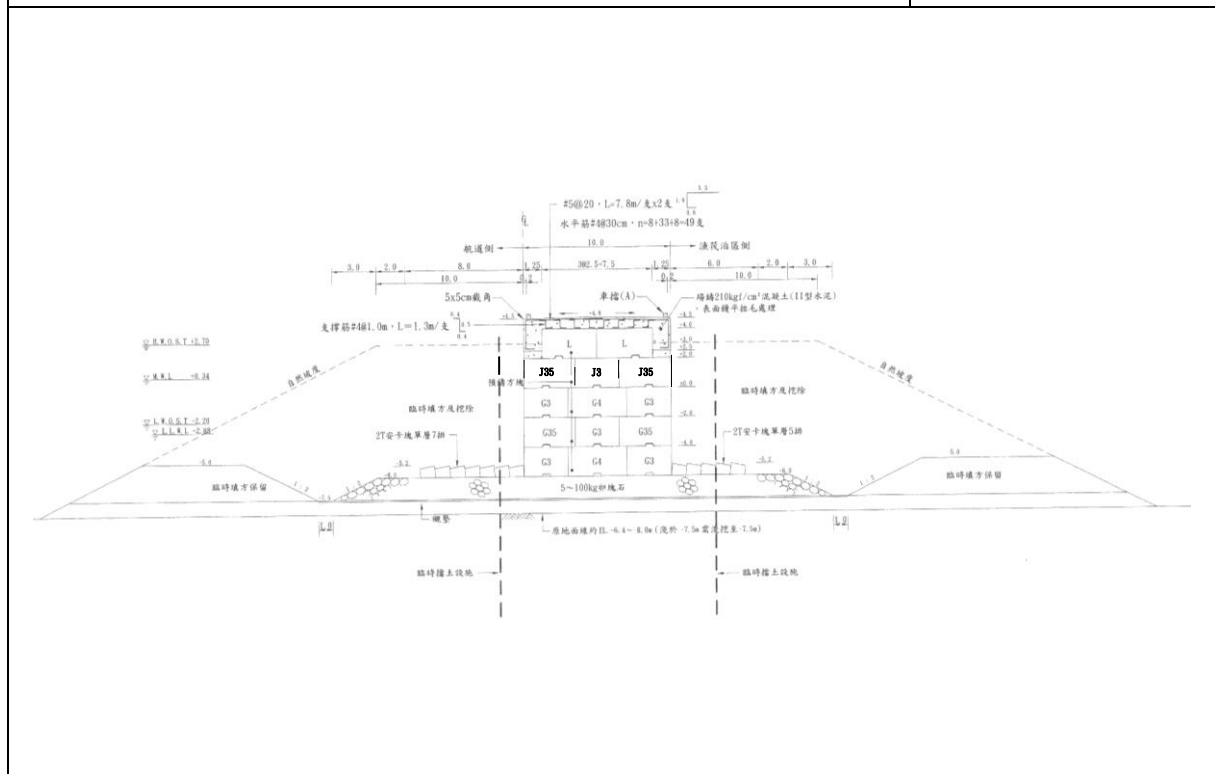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(T)
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9)



設施名稱：漁筏泊區南碼頭(階梯部)

編號：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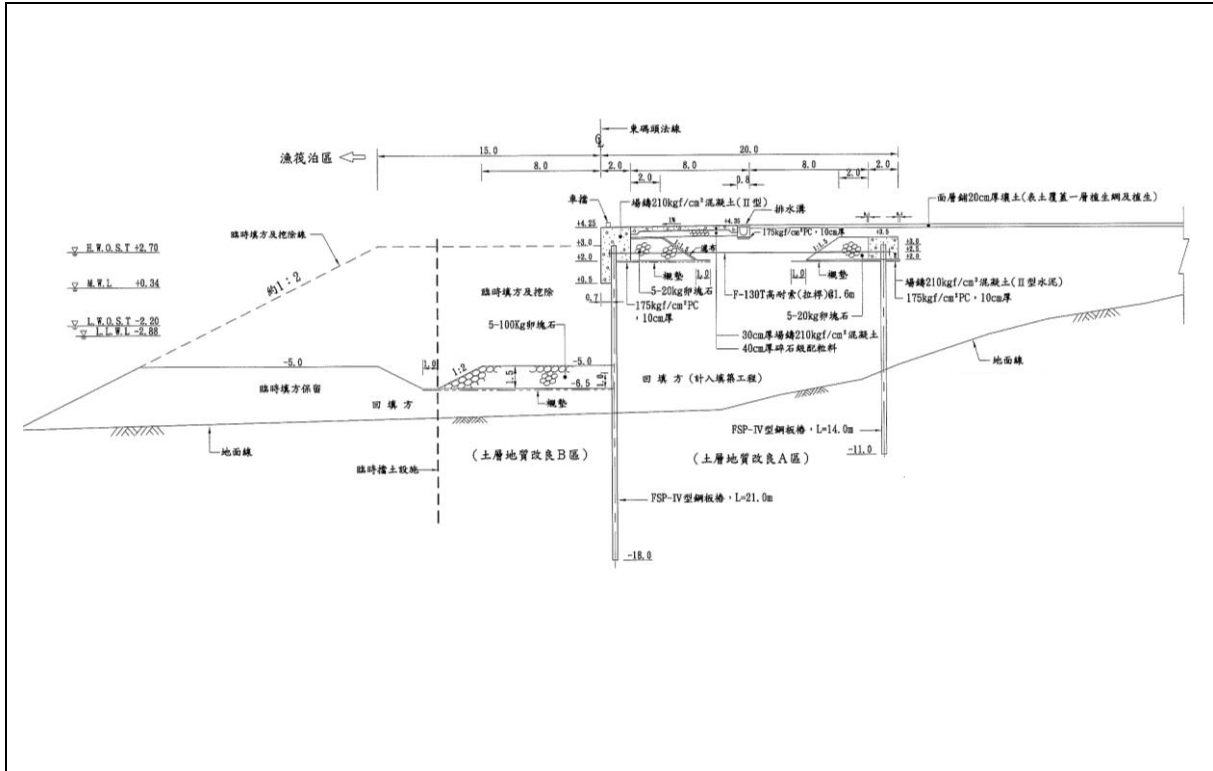


設施名稱：漁筏泊區南碼頭堤頭段

編號：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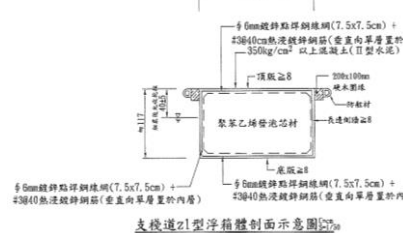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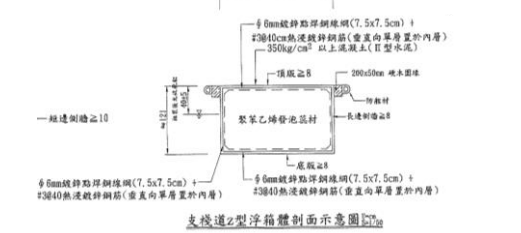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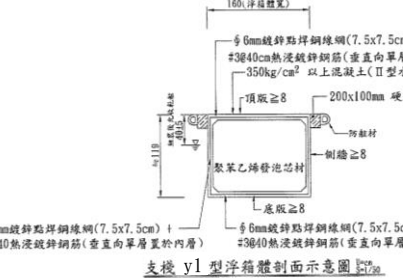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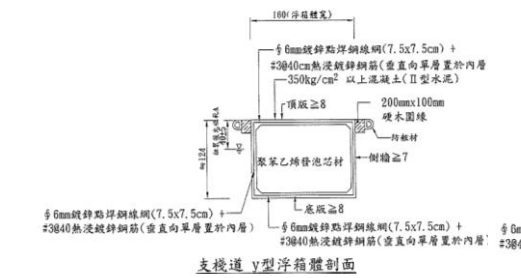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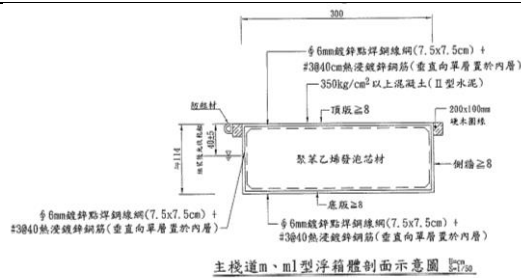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10)





設施名稱：漁筏泊區東碼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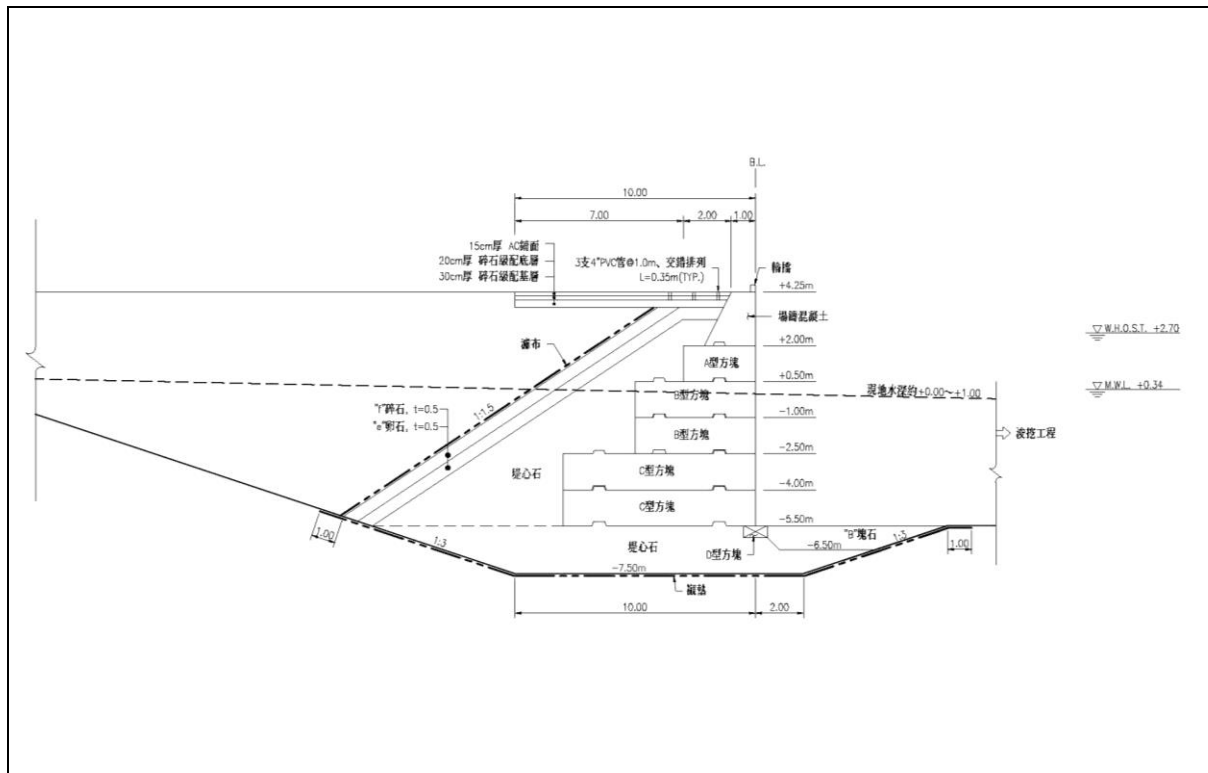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Ⓜ



設施名稱：浮動碼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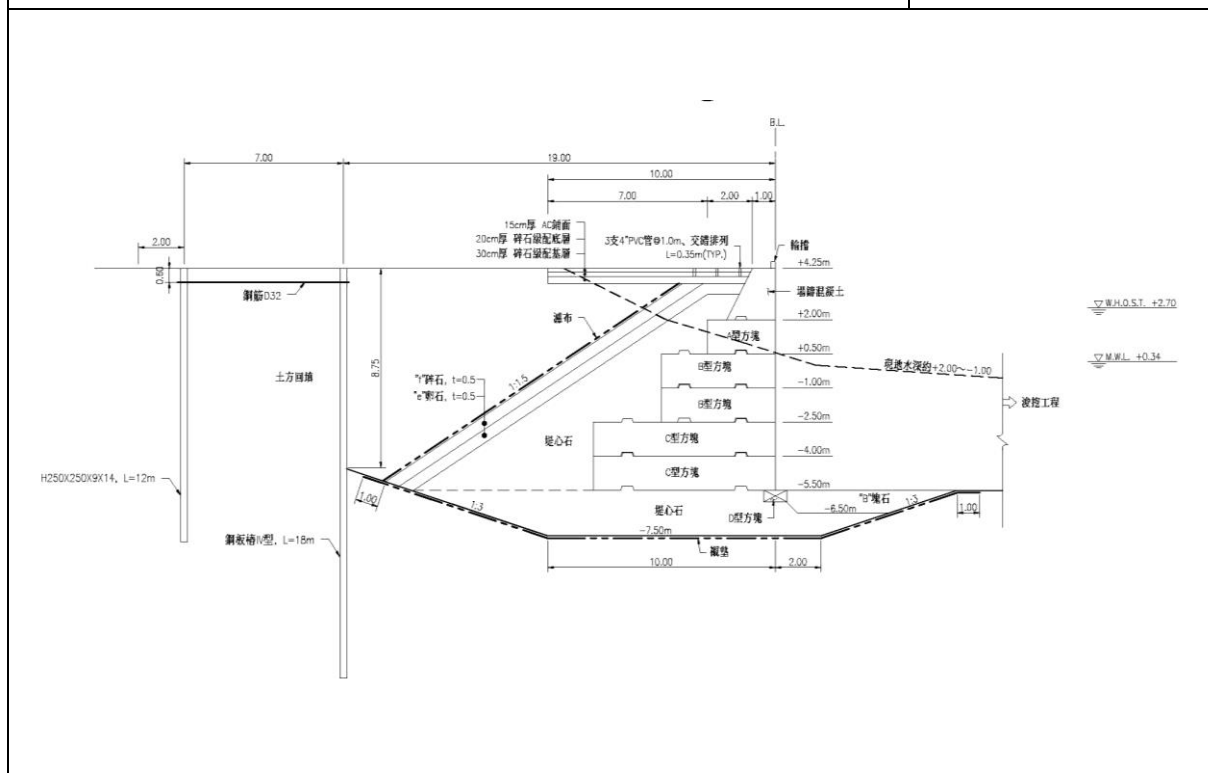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Ⓧ
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11)



設施名稱：能源專用區域東護岸

編號：①



設施名稱：能源專用區域南護岸

編號：②
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1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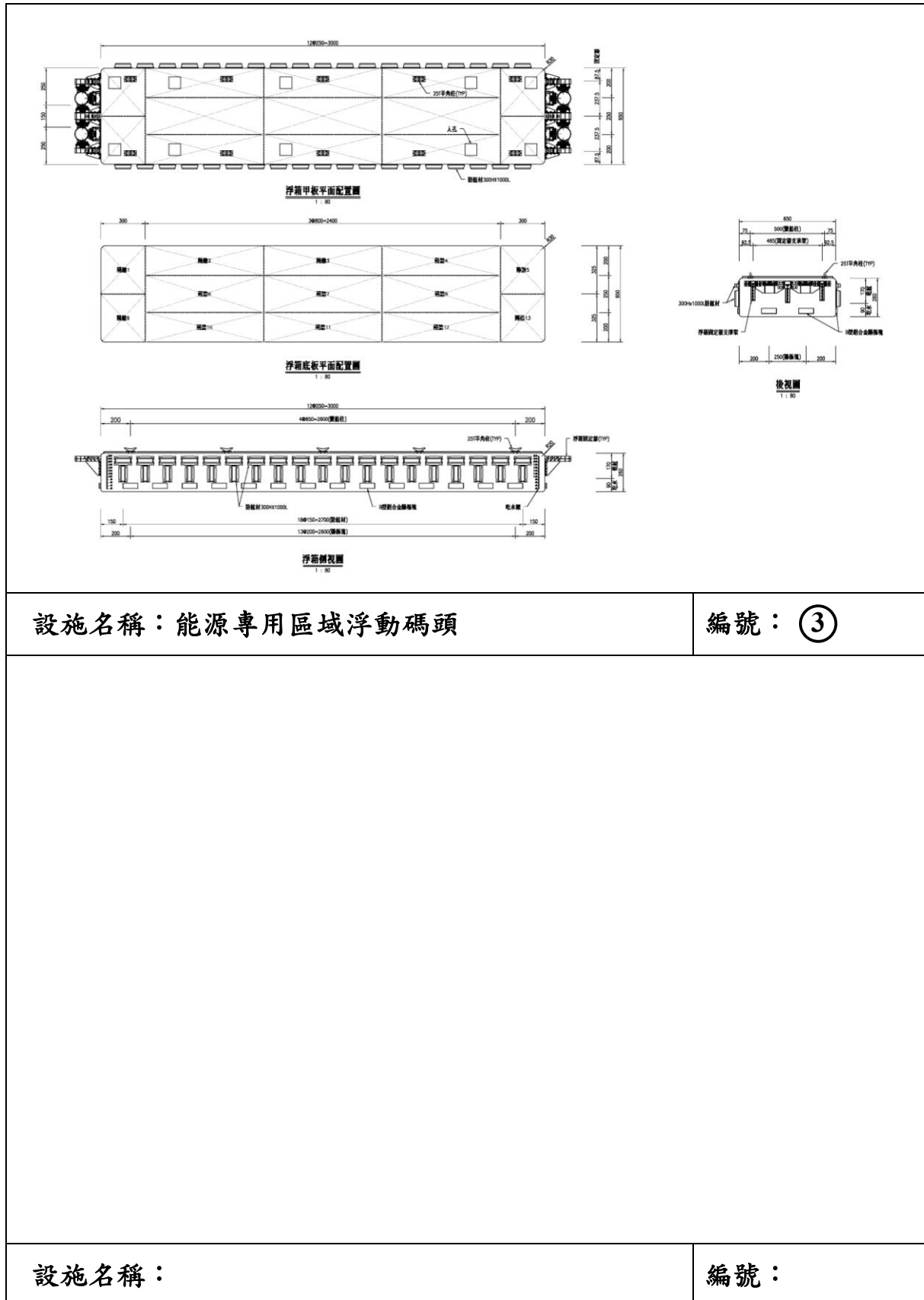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8 設施標準斷面圖(續 13)

## 六、漁港區域平面圖

彰化漁港區域平面圖(含漁港計畫)，如圖 9 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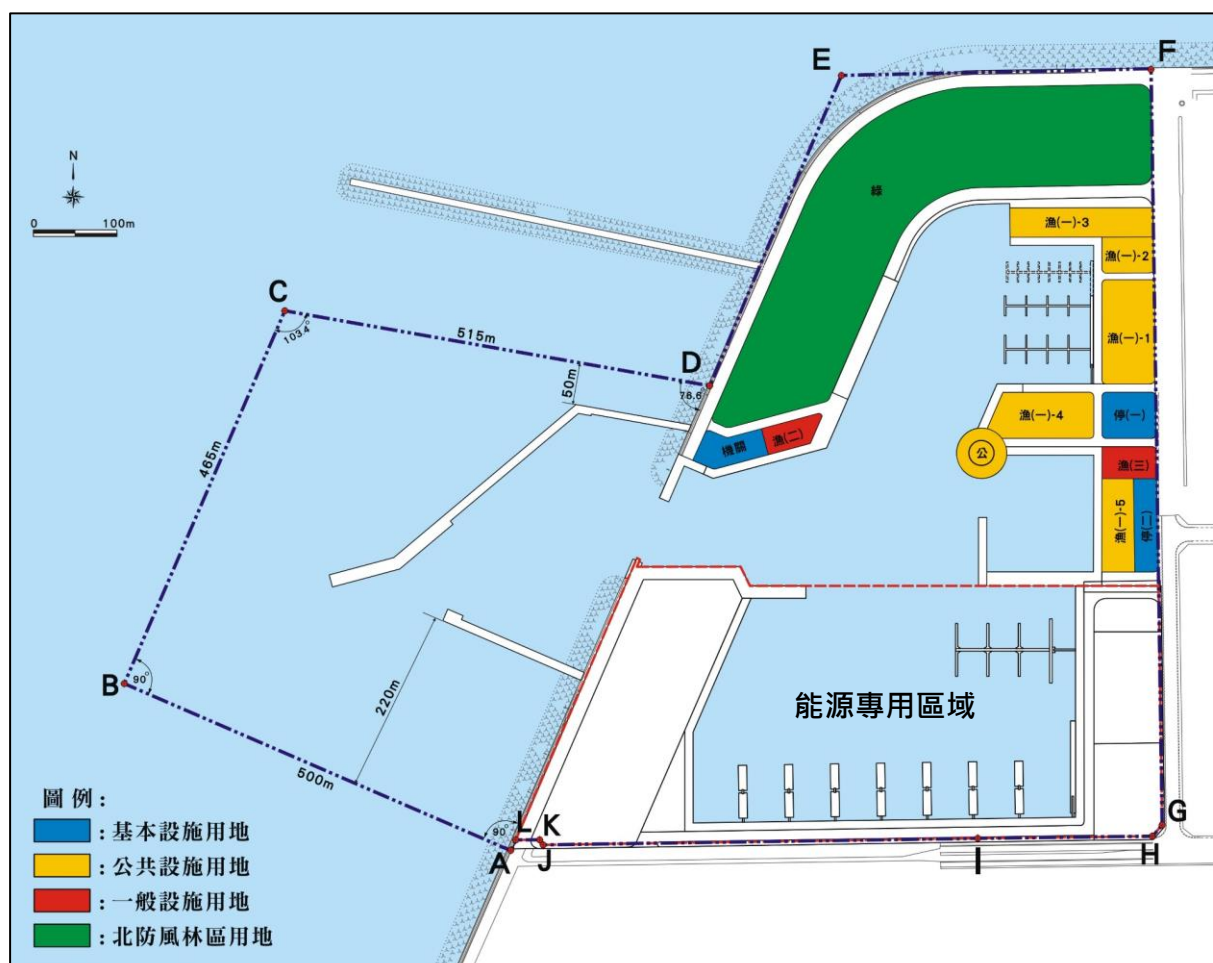


圖9 彰化漁港區域平面圖(含漁港計畫)

## 七、縣(市)管轄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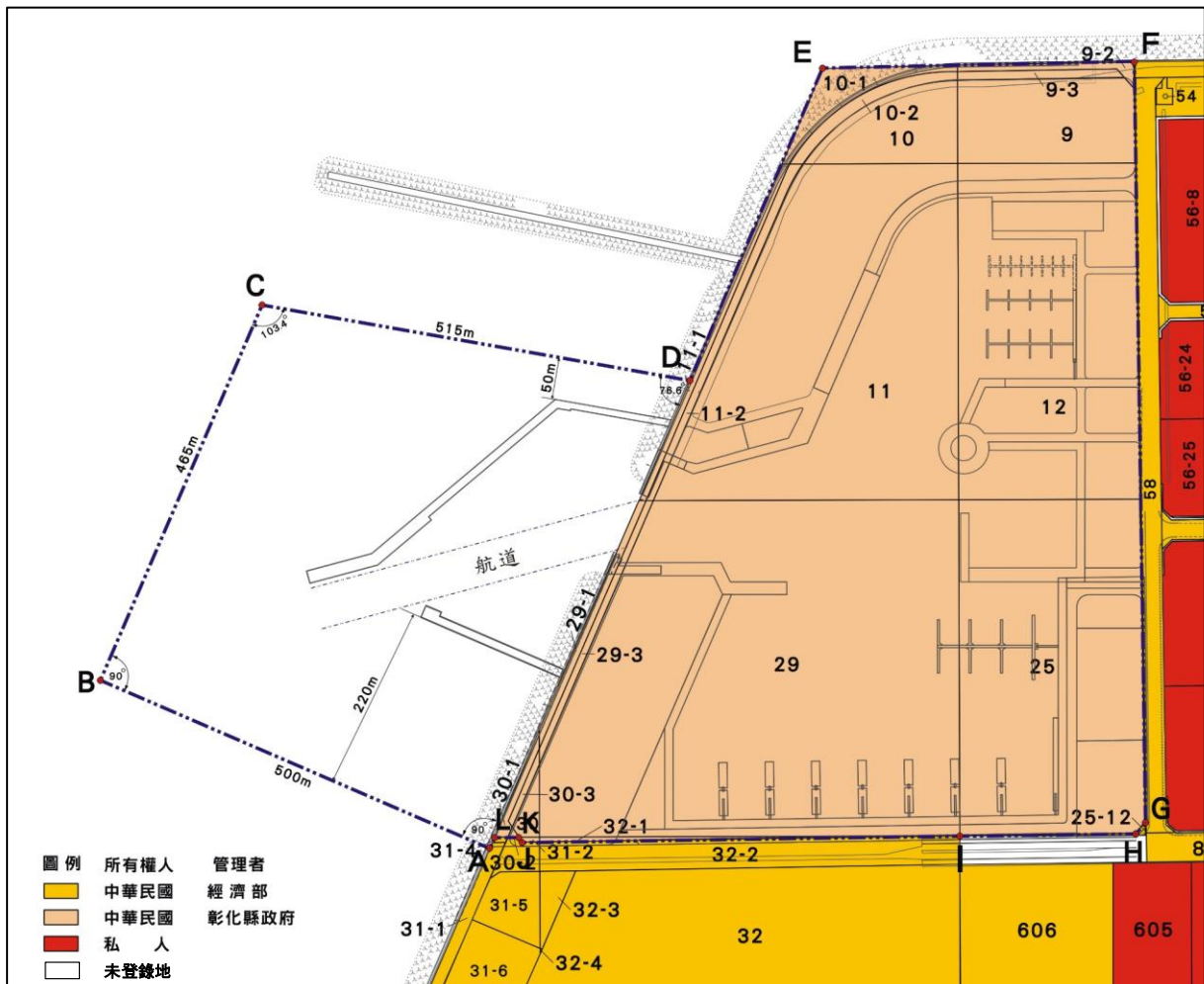
彰化縣現有漁港為崙尾灣及王功等 2 處漁港，惟依據依據行政院 103 年 11 月 14 日院臺農字第 1030066738 號函內容，彰化漁港開港後 1 年內廢除崙尾漁港及附近泊地，因此，未來在廢止崙尾灣漁港後，彰化縣之漁港數仍為 2 處，即彰化漁港及王功漁港。彰化漁港行政轄區屬彰化縣鹿港鎮，彰化縣管轄範圍如圖 10 所示。



圖10 彰化縣管轄圖

## 八、港區範圍內土地權屬分布

彰化漁港及其週邊之土地權屬係屬彰化縣鹿港鎮鹿海段，共有 20 筆，如表 5 所示，彰化漁港區域範圍之地籍分布如圖 11 所示，漁港區域內之土地所有權人皆為中華民國，管理者現況為經濟部，未來將移撥由彰化縣政府經管。



說明：土地現況(108年12月)仍為「經濟部」，未來將依經濟部108年11月22日經授工字第10820430071號函辦理無償撥用(詳附錄三)，管理者未來將為「彰化縣政府」

圖11 彰化漁港漁港區域內之土地權屬分布圖

表4 彰化漁港漁港區域內之土地清冊

段號	地號	使用分區	使用地類別	土地面積(m <sup>2</sup> )	所有權人	管理者
鹿港鎮 鹿海段	9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21,080.35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9-2	工業區	丁種建築用地	1,903.74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9-3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2,035.98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10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12,685.08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10-1	工業區	丁種建築用地	5,583.52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10-2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3,026.40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11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110,431.62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11-1	工業區	丁種建築用地	3,438.88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11-2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4,111.50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12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85,525.77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25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87,043.61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29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178,599.86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29-1	工業區	丁種建築用地	2,530.65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29-3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2,632.90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30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1,556.25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30-1	工業區	丁種建築用地	1,162.56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30-2	工業區	丁種建築用地	80.59	中華民國	經濟部
	30-3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637.60	中華民國	經濟部
31-2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134.19	中華民國	經濟部	
32-1	工業區	特定目的事業用地	1,432.40	中華民國	經濟部	

說明：1.土地現況(108年11月)管理者仍為「經濟部」，未來將經濟部108年11月22日經授工字第10820430071號函辦理無償撥用(詳附錄三)，管理者未來將為「彰化縣政府」

2.未來土地撥用將分為兩階段辦理，第一階段將撥用使用地類別為「特定目的事業用地」共14筆土地；第二階段將俟堤岸修復完成及變更地目後，再行撥用目前使用地類別為「丁種建築用地」共6筆土地